

标段编号：2205-440300-04-01-361750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鹏城云脑”网络智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土建工程项目幕
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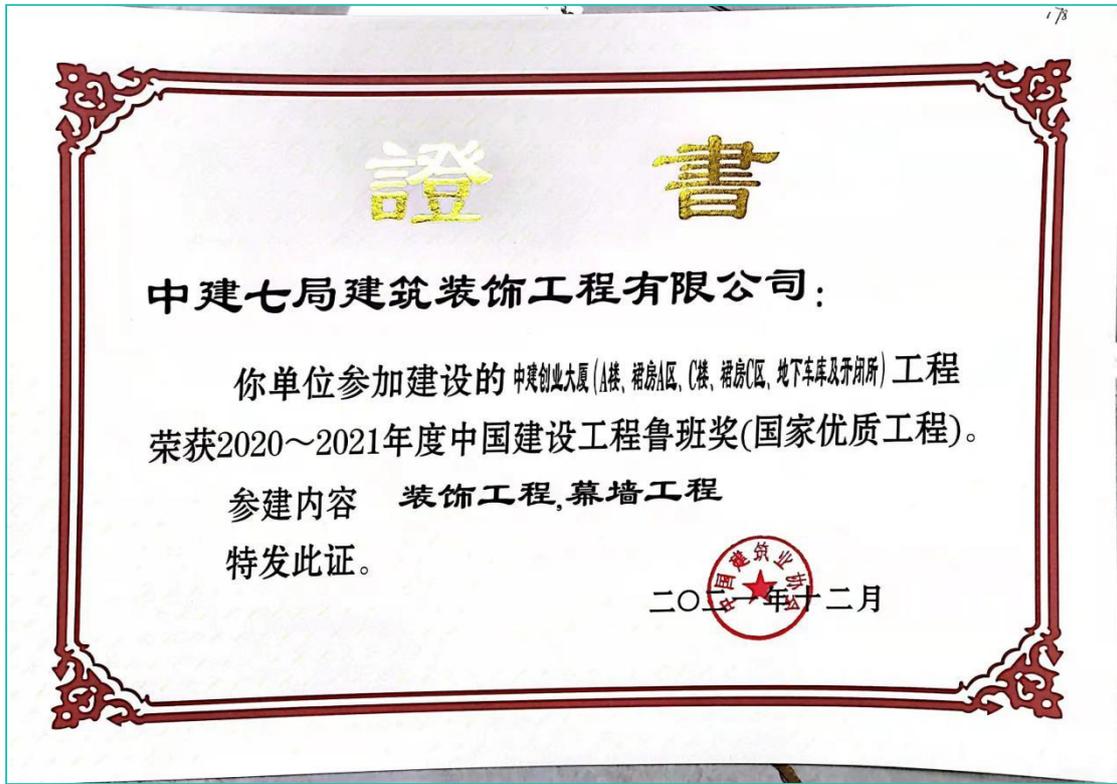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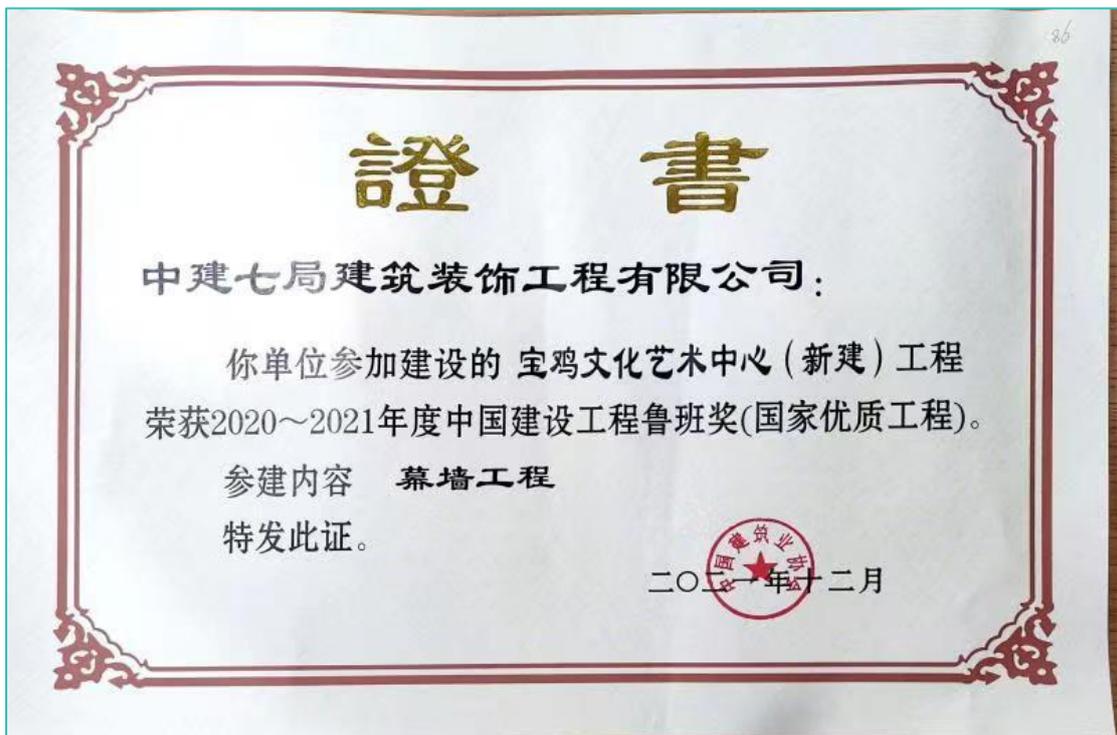
日期：2024年08月27日

1、企业获奖情况

1、中建创业大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2、宝鸡文化艺术中心（新建）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3、盛达金城广场项目幕墙工程-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4、河南油田科研基地项目装饰工程-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5、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郑东新区医院外墙装饰工程（三标段）-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6、周口市东新区招商大厦装饰装修工程-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投标人近五年业绩

目录

项目 1：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一标段	1
(1) 中标通知书	1
(2) 合同关键页	4
项目 2：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 A0401 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3
(1) 中标通知书	13
(2) 合同关键页	14
(3) 竣工验收报告	18
项目 3：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	23
(1) 中标通知书	23
(2) 合同关键页	24
项目 4：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	29
(1) 中标通知书	29
(2) 合同关键页	30
(3) 竣工验收报告	34
项目 5：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幕墙工程	36
(1) 中标通知书	36
(2) 合同关键页	37
(3) 竣工验收报告	43
项目 6：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一期二标段幕墙工程	47
(1) 中标通知书	47
(2) 合同关键页	51
项目 7：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	58
(1) 中标通知书	58
(2) 合同关键页	59
项目 8：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 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63
(1) 中标通知书	63
(2) 合同关键页	67
项目 9：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C1#C4#)幕墙工程	75
(1) 中标通知书	75
(2) 合同关键页	76
项目 10：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	81
(1) 中标通知书	81
(2) 合同关键页	82

投标人近五年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项目所在地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一标段	8521.15 万元	在建	呼和浩特机场建设管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P1-P12
2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 A0401 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7499.10 万元	2021.8.31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P13-P22
3	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	6136.68 万元	在建	国铁城投武汉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P23-P28
4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	5317.31 万元	2023.10.30	郑州昌致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P29-P35
5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幕墙工程	5250.12 万元	2022.2.28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湖北省鄂州市	P36-P46
6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一期二标段幕墙工程	5015.05 万元	在建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	P47-P57
7	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	4980.37 万元	在建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P58-P62
8	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 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4561.10 万元	在建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	P63-P74
9	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C1#C4#)幕墙工程	4472.03 万元	2022.3.24	西安华南城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P75-P80
10	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3045.93 万元	在建	上海通意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P81-P88
合计	/	54798.84 万元	/	/	/	/

项目 1: 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一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工程施工(房建)中标通知书



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 15010122011401001-BD, 建设单位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工程, 坐落在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附近, 项目总投资 908295 万元, 共分 2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 1 标段, 工程名称为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一标段的工程, 确定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规模 (1) 航站区附属设施: 登机桥幕墙以及本标段指廊范围内远机位雨棚;

(2) 高低屋面间夹缝幕墙;

(3) 航站楼西侧空侧玻璃幕墙 (TS-19~TN-19 轴);, 中标标价为人民币 (大写) 捌仟伍佰贰拾壹万壹仟伍佰柒拾陆圆贰角贰分 (¥85211576.22 元) (其中安全措施费 1122830.81 元), 中标工期为 2022 年 05 月 20 日开工, 至 2023 年 04 月 29 日竣工完成, 工程质量达到符合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注册证号	身份证号
项目经理	张鹏翔	建筑工程	一级	豫 1412020202100977	410511198910141718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 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 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报告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建设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招标代理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招标监督部门: (备案章)

经办人: (签字、盖章)

备案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共七份, 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呼和浩特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监制 2021 年

单位工程列表



中标单位工程名称	层数	结构类型	栋号	建设规模
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一标段				(1) 航站区附属设施：登机桥幕墙以及本标段指廊范围内远机位雨棚； (2) 高低屋面间夹缝幕墙； (3) 航站楼西侧空侧玻璃幕墙 (TS-19~TN-19 轴)；



施工项目部成员岗位情况



施工招标备案编号为 15010122011401001-BD，建设单位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工程，坐落在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附近，项目总投资 908295 万元，共分 2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 1 标段，工程名称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一标段的工程，确定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

项目部成员	姓名	身份证号	岗位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张鹏翔	410511198910141718	豫 1412020202100977
技术负责人	徐晓飞	412728198803245538	(2021) 12070761
安全负责人	冯浩	411327198811154936	豫建安 C (2014) 0129384
质量负责人	赵营征	411421199304070019	41171071600021
施工负责人	苏永祥	412827199003127692	豫 1412019202001317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2022年5月30日

招标办：(备案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备案日期：2022年5月30日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2022年5月30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共七份，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质量监督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呼和浩特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监制 2021 年

(2) 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总包方）（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乙方（分包方）（全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方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341038390 发证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资质专业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注册资本金：54347.83 万元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10100721889516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豫) JZ 安许证字 (2005) 010106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0 年 01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1 月 07 日

通信地址：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旋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开户单位名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详见附件 2 开户银行：详见附件 2

第一条：工程概况及承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

1.3 工程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及钢结构，地下 1 层，地下建筑面积：47933 平方米，层高 7 米；地上 3 层，地上建筑面积：231443 平方米，层高 5.1 米。

第二条：承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机械包乙方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分包范围及内容：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范围内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百叶等的深化设计（须取得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和承包人的认可）、材料采购、加工制作安装、运输、安全防护、试验检测、竣工验收、保修等工作，包括与相关单位的协调、配合和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要求严格按照按图纸及规范进行施工）

第四条：合同文件及解释

4.1 合同文件的内容及解释顺序如下：

- 4.1.1 本合同；
- 4.1.2 本合同附件；
- 4.1.3 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书及回标文件（含承诺书）；
- 4.1.4 工程劳务量清单或确定劳务报酬的工程预算书；
- 4.1.5 国家及行业规范规程；
- 4.1.6 施工图纸。

注：若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或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时，在双方无法协商一致形成补充协议的情况下，依据上述排列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第五条：图纸

- 5.1 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1套，边设计边施工的工程分期提供图纸；
- 5.2 乙方不能将甲方提供的图纸挪作他用，完工时必须将图纸交回甲方；
- 5.3 乙方应认真核查甲方所提供的施工图纸，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商，有义务指出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中可能存在的缺陷和漏点，并在施工之前将发现的图纸上错漏及时通知甲方，避免造成损失。否则，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的职责未尽而导致的一切变更、返工不予增加费用，但业主和甲方同意增加的除外；
- 5.4 对施工图纸的保密要求：保密。

第六条：合同工期

6.1 开工日期：2022年8月20日（以甲方书面开工令为准）；

详细工期的约定（按节点工期）

指廊区域：TN-55—TN-67轴、TN-19—TN-29轴、TS-19—TS-29轴、TS-55—TS-67轴

施工时间 2022年8月20日至2022年11月30日

西立面：TN-29—TS-29轴 2022年9月20日至2022年1月20日

登机桥固定端：2023年4月20日至2023年4月29日

高低屋面间夹缝幕墙：T-AU-T-BB轴，标高19米-43米，2022年9月1日-2022年11月10日

在以上总工期及节点工期范围内，如乙方未按时完成节点工期及总工期，甲方可对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调整，分包人确认无条件配合甲方（及发包人）与分包工程有关的调整工作，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6.2 完工日期：2023年6月29日

6.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313日历天，（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以甲方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计算。

6.4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现场书面通知进场施工时间为准，无论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是否一致，乙方均已在投标中考虑了该项风险，不得再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6.5 因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允许，停工5天及以上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价款：

7.1 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小写金额：¥85211576.22元（大写：人民币捌仟伍佰贰拾壹万壹仟伍佰柒拾陆元贰角贰分），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其中，不含增值税合计为小写金额：¥78175758元（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伍拾捌元），增值税税金为小写金额：¥7035818.22元（大写：人民币柒佰零叁万伍仟捌佰壹拾捌元贰角贰分），最终根据本合同约定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7.2 本工程单价采用固定综合单价。

7.3 价格调整

7.3.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除合同中约定的可调价材料和人工外，其余价格的波动不作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双方约定的因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范围为：人工、铝型材。

(1) 人工调整方法按照内建标【2021】148号文执行。

(2) 材料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铝型材市场价格的变化幅度小于或等于 5%时, 不做调整; 变化幅度大于 5%时, 应当计算超过部分的价差, 其价差由发包人承担或受益。价差计算方法如下:

铝型材以“南海铝锭”(www.lvdingjia.com) 2019 年 7 月平均价(14103 元/含税价)”为基准价。

可调价材料的变化价为经审核后施工当月完成形象进度工程量对应的南海铝锭网价。

超出风险范围时, 具体调差计算如下:

a. 材料价格上涨, 若投标报价材料价格高于基准价时:

材料调差单价=变化价-投标报价*105%

b. 材料价格上涨, 若投标报价材料价格低于基准价时:

材料调差单价=变化价-基准价*105%

c. 材料价格下跌, 若投标报价材料价格低于基准价时:

材料调差单价=变化价-投标报价*95%

d. 材料价格下跌, 若投标报价材料价格高于基准价时:

材料调差单价=变化价-基准价*95%

材料调差除计取税金外, 不计取其他费用。

7.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包含人工、材料、机械、管理费、利润、深化设计(包括效果图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深化图报审等), 乙方有义务充分考察现场并熟悉施工区域内的地质及水文状况, 实际施工时乙方不能以不了解现场为由增加任何费用, 如出现此情况, 乙方承诺将工程结算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上缴甲方。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所有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7.5 乙方安全帽配备由甲方集中采购, 配发给乙方, 费用按照实际购买价格从乙方当月月度进度款中扣除, 乙方应充分考虑现场作业人数等因素, 乙方安全帽需求计划应提前 15 天将安全帽需求计划上报甲方。

安全带由乙方自行配备且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关于《安全防护鞋及绑腿的配备和使用管理办法》《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办法》的要求为乙方所属进入施工现场的施工管理人员配备劳保鞋、绑腿等安全防护用具; 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 不另外计取费用。如乙方未按要求配备, 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领用情况, 按照现场需要进行配备,

所产生的费用按照实际购买价格将在乙方当月月进度付款中予以扣除。

7.6 所有应由乙方缴纳的行政事业性费用、人员进出场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由甲方代交，应从结算中扣除乙方此项费用。

7.7 乙方在本合同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甲方按比例应交纳的一切费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进行合同备案，因乙方原因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并最终导致甲方拒绝支付工程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发票不能抵扣甲方已缴纳的税金，则甲方有权扣除其与甲方已缴纳税金等额的价款，乙方不得因此而对甲方的索赔和诉讼。

7.8 设计变更等原因导致工作量增加或减少的，合同价予以调整；如因设计原因导致工程变更单在乙方已按原施工图施工完成后发出，造成乙方返工现象，返工费用可予以按实补偿。

7.9 合同价中已包含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配合费、配合发包人验收、日常清理（现场清理和生活区、办公区）及为迎接各种检查发生的费用。

7.10 合同价中已包含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材料的场内水平垂直运输及二次倒运、缺陷修复费，因设计变更、停电、暂停施工、工序交接、工程验收、自然条件影响等原因，造成的乙方人员窝工、机械台班停滞等费用。

7.1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执行甲方的工作任务或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所产生的发明创造，该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甲方；申请被批准后，甲方为专利权人。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以自己名义擅自申请专利并获得专利权的，甲方可以无偿使用且可以要求乙方将该专利权无偿转让给甲方。

7.12 合同价中已包含建筑业劳保统筹费用。

7.13 乙方确认以下联系人、联系方式、地址为有效通讯信息，甲方的任何文件寄至该地址即视为送达：

联系人：黄昱凯。

联系方式：13014570570。

地址：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巧什营镇。

乙方确认以下电子信箱为有效联系方式，乙方须自行定期查看，甲方的任何文件发至该信箱即视为送达：ZJQJNMICXM@163.COM。

第八条：质量标准

8.1 质量目标及工程资料目标：符合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8.2 合同质量的奖罚：工程验收质量等级必须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及地方有关政府部门文件要求的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如达不到，视其情节严重程度乙方承担合同价款的0.1%~1%的违约金并限期修改，工期不予顺延。

8.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设计图纸、《呼和浩特新机场航站区第一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方案设计文件》及有关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实现质量目标。达不到质量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限时返修、返工并承担包括材料等返修、返工费用。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甲方要求限时返修、返工或返工、返修后未达到甲方质量标准的，视为乙方不具备满足质量要求的技术和管理实力，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在接到通知后5天内撤离现场，对于不符合质量约定部分不予结算，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

9.1 工程预付款：∕

9.2 工程进度付款：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价款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业主支付甲方对应当期工程款的前提下作如下约定：

1) 工程进度款：

开工报告生效后的第二个月起，乙方每月5日前上报上月的进度付款申请，按经监理人或业主方工程师核定后的每月25日前实际完成工程量后的80%支付；

2) 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新增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由监理及业主方审核后，按审核总价的70%支付工程进度款。

3) 进度款与工程变更累计支付金额合计达到签约合同价（扣除核减部分）的80%时停止支付工程进度款；经工程审计并办理工程结算且档案资料由业主单位授权的授权代表签字认可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的97%，结算总价的3%，留作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届满后，经业主方确认核实，乙方不存在违约情形以及质量保修不存在问题后15天内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11.5 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代表持有异议的书面报告后的 24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书面通知乙方；

11.6 甲方代表的撤换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11.7 除甲方代表及其书面确定具有详细权限的代表人外，任何人的签字及行为均不发生效力，不对甲方产生任何约束力。

第十二条：乙方代表

12.1 乙方驻工地代表张鹏翔，职务项目经理；手机13523055646，必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文件；

12.2 乙方驻工地代表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均应以工程联系单的书面形式送交甲方，办理签收；

12.3 乙方代表应按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指示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时，可采取紧急措施，确保现场工程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并在采取措施后八小时内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

12.4 乙方代表接到甲方代表要求调离人员的通知后，立即将该人员调离现场，交回有关证件，未经甲方代表的书面许可，不允许此人员再进入工地；

12.5 未经甲方书面准许，乙方不得擅自调整和撤走进驻工地人员；

12.6 乙方代表对甲方代表的指令持有异议时，应在收到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报告；

12.7 乙方代表易人须经甲方代表同意，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未经甲方代表书面同意，擅自更换乙方代表需承担 5 万元/次的违约金，乙方代表外出办事需向甲方请假，未经批准擅自离开工地的，每离开一天缴纳 800 元/天的违约金，其他人员每离开一天缴纳 300 元/天的违约金；乙方派驻代表必须参加甲方周例会，不得缺席，否则承担 200 元/天的罚款。

12.8 乙方对乙方代表及他工作人员的行为承担责任；

12.9 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必须同投标书所报管理人员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擅自更换现场管理人员，否则，乙方需承担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

12.10 乙方应及时填报建委关于分包履约的数据等。

第十三条：甲方工作

期、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达不到要求，工程承包人将扣除分包人履约保证金。

30.8 其他

30.8.1 乙方应严格按照工程施工当地政府及甲方项目部制定的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NCP）相关防控措施合理组织人员进场施工，在疫情期间乙方所属劳务工人必须服从管理、配备专职防疫专员 1 人，配合工程施工当地政府及甲方项目部防疫工作，确保平稳度过疫情。综合单价已包含新冠肺炎防疫措施、防疫补助及影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就此而提出费用或其他索赔事宜。

30.8.2 乙方需自行承担施工范围内合同印花税、当地政府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的保险、规费等行政管理费用。

30.8.3 乙方所有机械进场前均须在当地质安中心备案。

30.9 深化设计

30.9.1 中标进场后 15 日历天内对设计单位提供的幕墙图纸进行补充完善，应充分考虑细节处理问题，由设计单位审核确认后实施，竣工前提供 12 套纸质版竣工图及一套电子版竣工图。

30.10 竣工清洗

幕墙工程清洗，清洗次数 3 次，具体为幕墙工程完工后 1 次，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前 1 次，整体工程移交前 1 次。

30.11 试验检验

按照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规定要求进行的幕墙工程检验试验均由分包人承担。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捌份，乙方贰份。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在完工结算办理完，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甲方支付约定的工程款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自行终止。

本合同必须加盖甲方印章方能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同时生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甲方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8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二路与锦业路交汇处绿地中心 A 座

- 附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收款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 附件 2 《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 3 《建筑劳务企业规范用工承诺书》
- 附件 4 《现场分包签证指令单》
- 附件 5 《分包经济签证单》
- 附件 6 《分包经济签证月清确认单》
- 附件 7 《分包报量审核报告》
- 附件 8 《分包结算条件会签单》
- 附件 9 《分包结算审查会审会签表》
- 附件 1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附件 11 《质量保修金退还申请表》
- 附件 12 《廉政协议》
- 附件 13 《总分包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 14 《总分包消防安全管理协议书》
- 附件 15 《履约保函》
- 附件 16 《劳务工人劳动工资发放记录表》
- 附件 17 《质量管理协议》
- 附件 18 《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 附件 19 《项目管理机构》
- 附件 20 《清单计价及汇总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项目经理：

姜体标

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

汤明磊

分公司总经济师：

孟川

法定代表人：

松谢金
410104333759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项目 2：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 A0401 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17LGPD0112
标段号	C01ZG0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暂估价工程）中标通知书

(第二联：中标人)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临港科技创新城A0401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
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本项目基地东至才桌路，南至海洋三路，西至A0402绿地边界，北至A0402绿地边界。				
中标价	7499.1069万元	工期	180日历天		
注册建造师	张仲旺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号	豫131060804584
建筑规模	本工程幕墙面积约44307.33㎡，其中最大单体幕墙面积1165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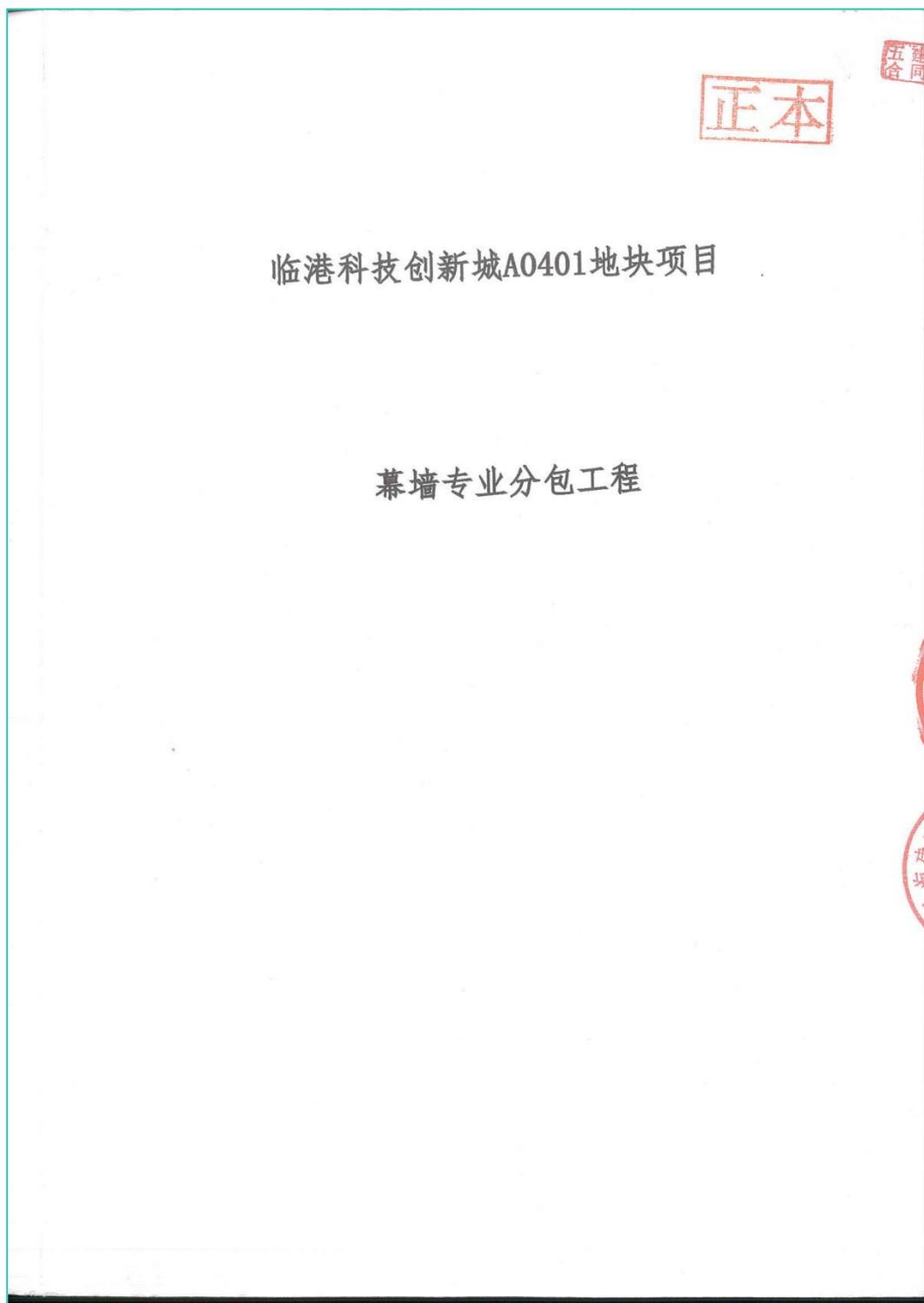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注：

1. 通知书一式四联，第一联：招标人；第二联：中标人；第三联：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第四联：交易中心。
2.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17版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临港科技创新城 A0401 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临港科技创新城 A0401 地块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本项目基地东至才卓路,南至海洋三路,西至 A0402 绿地边界,北至 A0402 绿地边界。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至6号楼的幕墙系统内的外立面、1层连廊、架空区域吊顶、部分2层后置构件(预埋件已由承包单位实施)等内容。

二、分包合同价款

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柒仟肆佰玖拾玖万壹仟零陆拾玖元,小写:74991069.00元。

不含税价:大写:人民币陆仟捌佰柒拾玖万玖仟壹佰肆拾伍元捌角柒分,小写:68799145.87元。

税金(9%):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玖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壹角叁分,小写:6191923.13元。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0年8月4日开工,具体以承包人进场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1年1月31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0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1.1 确保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一次性达到国家、省市及地方相关专业验收合格标准,整体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1.2 确保获得上海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或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2、本专业工程在其中一栋单体确保达到白玉兰奖标准。

3、产生质量缺陷经整改仍影响验收和使用的,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罚。

4、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不能一次性通过合格验收(中间结构验收、竣工验收),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金额的,承包人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若分包人未达到白玉兰奖标准的,将对分包人处以本合同金额与总承包合同金额比值乘

以 300 万元乘以 1.5 倍的处罚。

6、在获奖情况未明确或者获奖情况明确但存在上述处罚情况，则承包人在付款时扣除保修金后，再暂扣相应金额（或分包人提供承包人认可的等值金额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不少于 2 年，提供银行保函仅适用于获奖情况未明的情形），作为质量处罚金预留款或直接作为质量处罚金。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补充协议、洽商、变更、备忘录、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双方确定并盖公章后为有效；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这些记录和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000号；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此页为盖章页)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邮编:



分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邮编:



2020年7月18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临港科技创新城A0401地块项目

项目编码 (报建编码): 17LGPD0112

施工许可证编码: 17LGPD0112D01

建设单位: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03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8月31日



工 程 概 况

建安工作量	58108.5588 万元	建筑面积	107650.03m ²
-------	---------------	------	-------------------------

竣工验收概况描述:

项目位于东至才卓路，南至海洋三路，西至 A0402 绿地边界，北至 A0402 绿地。
 本项目包含 6 栋 8 层的研发楼（1#、2#、3#、4#、5#、6#楼），二层以上为研发办公，一层是以公共服务设施为主的裙房，地下一层为停车及设备用房。总建筑面积：107650.03 m²（其中地上面积：75429.12 m²，地下面积：32220.91 m²），主要由研发楼（6 栋，均为 8 层，装配式结构）、地下室（1 层，基坑埋深 6-8m）等组成。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数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面积 (m ²)	建筑类型	结构类型	层数		高度 (M)
							地上	地下	
1	地下室	1	32220.91	0	地下室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0	1	5.4
2	1号研发楼	1	12308.4	12308.4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3	2号研发楼	1	12292.42	12292.42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4	3号研发楼	1	9797.42	9797.42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5	4号研发楼	1	14007.46	14007.46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6	5号研发楼	1	14451.95	14451.95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7	6号研发楼	1	12571.47	12571.47	研发办公配套	装配整体式-现浇剪墙结构	8	0	39.5

本工程地下室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地下室基础采用下筏板+预应力混凝土管桩(PHC桩)形式。基础底板厚度为500mm，混凝土强度C35。普遍区域板底标高-5.600。地下室顶板：板面标高-0.10；1#-6#层研发楼2-8层采用装配式结构，装配构件有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叠合梁、预制柱。

竣 工 验 收 标 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系列标准； 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 施工合同； 5. 施工图纸； 6. 企业标准。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及 结 论	<p>本工程竣工验收项目，主要为以下三方面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部工程：共10分部，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节能； 2、质量控制资料；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4、观感质量。 <p>经审查，本工程以上四方面内容均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设计文件、施工合同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要求。</p>

- 附：1. 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 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组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组长	朱晓华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副组长	周彬	上海港惠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任欣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海荣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程伟杰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曹志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王东海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周彬	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任欣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郭仲明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游泳	上海巨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磊	上海银欣高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夏碧	上海捷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文斌	上海华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晓华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竣工验收组人员签名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项目编号: 17LGPD0112D01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备注	
		指标	单位	数量	层数		
					地上		地下
		造价		(万元)			
1#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12308.4	8	6486.1303	
2#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12292.42	8	6469.8750	
3#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9797.2	8	6280.4469	
4#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14007.46	8	6613.4384	
5#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14451.95	8	6697.3628	
6#楼研发办公	装配整体式-现浇 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12571.47	8	6539.8930	
地下室	现浇钢筋混凝土 框架剪力墙结构	面积	m2	32220.91	1	19021.4123	

注: 指标指: 面积、高度、跨度、直径、装机容量等, 房屋建筑除面积外, 加层数指标。
工程类型指: 土建、桩基、装饰、建筑幕墙、电梯、人防、园林绿化、市政、设备安装、室外总体、电力、铁路、港口、水利、公用、住宅、其他

项目 3：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HBSJ-202202FJ-028009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10月16日所递交的武昌滨江核心区F3地块幕墙工程施工武昌滨江核心区F3地块幕墙工程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61366836.53元

工期：463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现行幕墙工程相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达到合格标准；需配合总包方获取黄鹤杯、楚天杯，如若因幕墙专业分包单位原因导致未获取相关奖项，需承担违约责任

安全目标：

项目经理：胡慧慧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胡安军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国铁城投武汉置业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10月27日

备注：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2) 合同关键页

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 幕墙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WHJG-F3-ZGJ008/ GTCTZY-2023-0123-CB

工程名称: 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武汉市武昌区四美塘滨江商务区

总包方: 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方 1)、
武汉誉城九方建筑有限公司 (总包方 2)

承包人: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国铁城投武汉置业有限公司

时间: 2023年11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总包方）（全称）：武汉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包方1）、武汉誉城九方建筑有限公司（总包方2）

承包人（全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全称）：国铁城投武汉置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四方就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幕墙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10-420106-04-01-341911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武昌滨江核心区 F3 地块(住宅)净用地面积 3195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87096 平方米，地上最大计容总建筑面积为 140998 平方米，不计容总面积为 46098 平方米。幕墙及封阳台总面积约 7.06 万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幕墙工程所涉及的深化设计、施工、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具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为准。主要包括：（1）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板线条、铝合金格栅、屋面装饰性钢结构、有框地弹门、铝合金门窗（底商）、百叶窗、空调栏杆、雨篷、防火垂板、幕墙层间防火封堵、各种面层内龙骨基层、各种五金件及相应配套材料、各装饰面层与土建工程的收边收口以及预留洞口、配合安装等全部工作内容；（2）施工中的埋件、防火岩棉、防雷接地及防雷检测、安全文明、脚手架搭设及垂直运输、二次加工、转运、成品保护、幕墙检测及试验、完工清场、完工交付保洁、满足节能验收及竣工验收等全部内容；（3）幕墙图纸深化设计，具体为加工工艺及施工工艺设计，提供施工图优化建议。完成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5 日。实际以监理或总包方或建设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 月 30 日。具体的工期满足总包方及建设单位要求。

工期总日历天数：45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及标准组织施工，质量达到合格工程

标准。需配合总包方获取黄鹤杯、楚天杯，如若因幕墙专业分包单位原因导致未获取相关奖项，需承担违约责任。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叁拾陆万陆仟捌佰叁拾陆元伍角叁分（¥ 61366836.53 元）；
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伍仟陆佰贰拾玖万玖仟捌佰伍拾元零叁分（¥56299850.03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适用增值税率 9%）：伍佰零陆万陆仟玖佰捌拾陆元伍角整（¥ 5066986.50 元）。如相关法律法规对增值税率有调整的，不改变合同不含税价，增值税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叁角肆分（¥ 556718.3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 3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 45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胡慧慧。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建设单位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支付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总包方承诺对承包人进行全方位管理。

4. 建设单位、总包方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四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武昌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四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总包方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建设单位执 4 份。

发包人(总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179207675
地 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409 号
武汉建工科技中心

邮政编码: 430000

法定代表人: 王火生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27-84782779

发包人(总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13MA4KYRA21E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军山街小军山社区商业楼 103-84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法定代表人: 谢辉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27-84670103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 421860158010141095837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7218895165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
凯旋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谢金松
委托代理人:
电话: -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外支行
账号: 03709201101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武汉汉阳支行
账号: 416190100100253482



建设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6MA4F2Y6E4A
地址: 武昌区白云边大厦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王振军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账号: 420501162080001096

项目 4：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

(1) 中标通知书

<p>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p> <p>根据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2021 年 6 月 1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p> <p>招标人：(盖章)  监督部门：(盖章) </p> <p>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6 月 2 日</p>			
<p>中标内容及条件</p>			
项目名称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		
中标范围	①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②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招标图纸中包含的所有外檐装饰系统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为满足安装所需要的后置埋件采购及安装、龙骨及面层采购及安装、外檐门窗工程、打胶收口、材料检测试验、幕墙四性检测、淋水试验、防雷接地、清洗保洁、垂直运输、垃圾清运及保修等通过竣工验收所需的一切工作。此外，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物幕墙安装工程还需要承包人负责组织专家论证。		
工 期	合同生效后，招标人发出开工令起 310 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时间为：自接到招标人通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电子版深化设计图纸并发送至招标人；完成电子版深化设计图纸并发送至招标人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经过招标人确认且满足施工条件的图纸。（注：鉴于政府对大气、扬尘管控已成为常态，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此项费用，本合同价已综合包含由于政府对各大大气、扬尘管控导致的工期延长和成本增加，发包人对此不再延长工期和增加费用。）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竣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并达到“中州杯”（省优质工程）标准，并配合整体工程取得“中州杯”（省优质工程）
中标价	伍仟叁佰壹拾柒万叁仟壹佰柒拾伍元伍角整（¥53173175.50 元）		
质保期	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完善整改意见并正式交付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次日起计算。外墙面、门窗框以及其他有防水要求的地方防渗漏质保期为五年，幕墙工程的质保期为四年。		
项目经理	张锋	证书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豫 141171729412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p>说明</p> <p>1.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p> <p>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2) 合同关键页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

幕墙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甲方）	郑州昌致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JRDWH-GC-SG-CZ-020
承包人（乙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	施工类
签订时间	2021 年 6 月 20 日	合同期限	详见合同
签订地点	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惠路 56 号海汇中心 6 号楼新发展大厦 18 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由

发包人（甲方）：郑州昌致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惠路 56 号海汇中心 6 号楼新发展大厦 18 层

承包人（乙方）：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绿地新都会 A 座 905

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在中国河南省郑州市签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
-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副 CBD。
- 3) 资金来源：自筹。
- 4) 工程内容：龙湖金融中心外环 20 号楼幕墙工程施工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

2. 合同价款：本工程合同价格形成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合同。合同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增值税税额，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柒拾捌万贰仟柒佰贰拾玖元捌角贰分(¥48782729.82)，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玖万零肆佰肆拾伍元陆角捌分(¥4390445.68)（按法定增值税税率 9% 计算），合计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壹拾柒万叁仟壹佰柒拾伍元伍角整(¥53173175.50)。签订合同后，若因政策性调整税率，除税部分造价不变，税金按照政策调整后税率计算，合同含税金额相应调整。

3. 承包范围：幕墙施工图内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承包范围详见合同附件 1。

4. 工期要求：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310 个日历天，详见专用条款。

-
5.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配合总包单位整体工程取得“中州杯”（省优质工程）。
 6. 质量保修期：详见合同文件中工程质量保修书。
 7. 付款方式：详见专用条款。
 8.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招标答疑；
 - 6) 合同专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且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确认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前后顺序作优先解释（文件顺序在前的相应效力优先；当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做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9. 本合同是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

通和说明，双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10. 本合同正本贰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具有同等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份。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且承包人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全部履约担保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



(3) 竣工验收报告

郑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郑东建竣2023073

郑州昌致置业有限公司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20号楼 工程项目，经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 2023 年 12 月 25 日通过了包括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核实、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的联合验收。根据各验收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验收结果，该项目联合验收结论为 合格。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20号楼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10154-70-03-001322			
规划许可证号	郑规建（建筑）字第 410100201839037 号			
施工许可证号	410170201809290201			
建设地址	郑东新区副CBD TC3-20地块			
建设规模	96937.08㎡	总造价（万元）	18686.83	
开工时间	2018.9.29	竣工时间	2023.10.30	工程用途 办公
建设单位	郑州昌致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瑞强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亚星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魏锦荣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樊华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钱方	
本次验收范围	龙湖金融中心外环20号楼 FJ20231225001			
备注				

项目 5：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1 标段项目幕墙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房建一标段幕墙工程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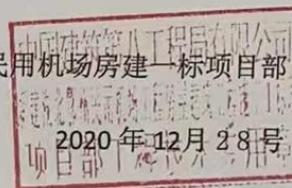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0年12月14号所递交的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房建一标段幕墙工程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承诺（若有）是本中标通知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中建八局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房建一标段项目部



(2) 合同关键页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施工 1 标段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 1

标段项目幕墙工程

承包人(甲方):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二路东合中心 D 栋 19 楼

签约日期: 2021 年 2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26503X1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联系电话：021-61691997
开户行信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银行账号：31001522917055435820

专业分包人（乙方）：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金松 联系电话：0371-66356625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 联系邮箱：337097558@qq.com
专业资质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BIM 技术应用能力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01 月 11 日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21 年 03 月

纳税人种类（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一般纳税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郑州未来支行
银行账号：755602480088710001

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 1、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 2、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燕矶镇杜湾村
- 3、分包工程范围：详见合同附件《标段划分图》

4、分包工程内容：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房屋建筑一标段项目工程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所有与幕墙施工相关的深化设计、BIM 建模（达到 LOD500，含竣工模型）、竣工图、进行质量验评系统的填报工作、幕墙工程资料填报及专项验收并不限于与之相关的节能验收、消防验收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具体如下：

4.1 本合同清单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4.1.1 外幕墙装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埋件施工，以及后置埋件的检测）；光伏幕墙深化（满足业主要求）及施工工作内容，其他满足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及施工规范的要求也包含实现光伏幕墙的所有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包括电器控制系统、线路连接至中心配电

室所对应的配电柜等全部工作内容等。

4.1.2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4.1.3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4.1.4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间的打胶收口工作;配合其他专业收口及调试相关工作。

4.1.5 防雷预埋件预埋;

4.1.6 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拆、维护以及恢复现场临边防护、安全文明形象等;以上垂直运输相关措施的搭设、专家论证及图审;

4.1.7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4.1.8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4.1.9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4.1.10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密封胶处理;

4.1.11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4.1.12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4.1.13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4.1.14 幕墙深化设计(包括光伏幕墙系统、电动开启门窗、消防救援窗、旋转门、中空百叶玻璃、预埋件、节点、封堵、收口、整体效果等应满足现场实际施工需求并通过机场公司及设计方等单位审核确认)含结构计算书。

4.1.15 根据幕墙深化设计各方确认的深化图纸进行BIM建模,使用revit2018进行本项目幕墙模型深化及编码等。其模型深度、精度和质量应满足《附件一:鄂州机场施工阶段工程信息模型技术实施要求》的相关要求并完成模型编码、模型平台上传、相关附件的收集整理等。

4.1.16 本合同中的履行合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含图纸显示和根据图纸可合理推断出的内容)。

4.2 临时设施项目

4.2.1 甲方不提供乙方工人住宿场所,住宿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提供现有临时设施作为乙方办公或仓库、工人住宿使用,乙方所使用的临时设施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进度款中扣除。乙方要负责工人生活区使用过程中的修理、维护、管理等。

4.2.2 施工现场内所需的一、二级配电箱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安装及维护,二级箱以外的所有线路及配电箱的供应及安装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乙方负责供应及安装的三级配电箱须符合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并与甲方要求的品牌、规格保持一致,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施工。

4.2.3 施工现场临水中的临时消防部分由甲方负责施工,乙方负责管理及维护。

4.2.4 施工现场临时用水,甲方只提供到指定的水源给水点,给水点之后所有临时用水线路、阀门及现场临时用水设施的安全防护、日常维修、零配件、管理的材料及用工由乙方负责。

4.2.5 施工现场内乙方自身承建部分所用的生产设施(如周转料具堆放场地、

一二级配电箱防护、箱式变压器防护、高压线防护、基坑临边防护、消防栓防护等加工场地、场地硬化及设施)由甲方提供材料,乙方负责施工(其中一二级配电箱、消防栓、箱式变压器的防护工程竣工前不得拆除)。

4.2.6 生活区内除甲方提供的房子(宿舍、厕所、淋浴间)、照明、临水外的所有费用,包含生活用水、用电(单独挂表计量)及生活区管理和维护、床铺、职工饮用水(集中供开水)等由乙方承担;临时设施的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工人住宿用的空调(若有)用于防暑降温,但空调的维护、维修及管理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甲方收取每台2000元的押金,施工完毕退场时,若空调有损坏,则扣除部分押金作为赔偿甲方的损失。

4.2.7 乙方生活区水电费用单独挂表计量,由甲方与乙方每月20日共同抄表计量,按照甲方缴纳单价 \times 当月计量数据计算费用,并按实际发生费用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如乙方生活区条件有限无法单独挂表计量的,按其产值的1%计取生活水电费。乙方生产水电费由乙方按照产值的1%承担。

4.2.8 乙方施工范围内应满足“鄂州市安全工地”的管理要求,并应保证现场场地道路整洁,扬尘、安全防护符合甲方要求,如若乙方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代工,发生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4.2.9 工人手机充电等实行集中管理,在甲方指定的地方统一集中充电,严格按甲方的要求执行。乙方要对此派专人看护,以防止物品丢失。若因此发生物品丢失,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向甲方索要任何费用。

4.3 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另行分包的权利,且乙方承诺不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及费用增加同时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5、计价方式:本工程合同价格采用以下计价方式:(2)。

(1) 建筑面积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套用(GB/T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按照主体外围结构线为准计算建筑面积(不计算结构幕墙部分),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2) 实物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方式。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式计算乙方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固定综合单价详见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3) 其他。

6、综合单价表中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全部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所有保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材料检测费、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如有)、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

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二、分包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分包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明细表》。

合同总价：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52501285.45 元，大写伍仟贰佰伍拾万零壹仟贰佰捌拾伍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48166316.92 元（合同额/（1+9%））；增值税为 4334968.53 元（合同额/（1+9%）×9%）。

三、工期

本分包工程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开工，本分包工程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22 天，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上述工期内。乙方已考虑了实际开工日期早于或者晚于合同约定开工日期 90 日内的风险，不得再就该风险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本工程约定工期控制点：

序号	施工部位及内容	起止日期	施工天数
1	综合楼幕墙工程	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28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122
2	宿舍楼幕墙工程	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28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	122
3	幕墙图纸深化设计时间完成时间节点	管理人员进场进场后一个月	30

以上节点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 5 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进度款扣除。乙方节点工期延误 3 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总工期满足约定，该赔偿金应随结算款予以返还。总工期如未按期完成，乙方按照 5 万元/天赔偿甲方损失，赔偿金随结算款扣除不予返还。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确保楚天杯、争创国优。

五、适用标准规范

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国家现行有效的施工规范及湖北省或鄂州市现行有效地方标准（如：《GB50210—20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若施工过程中国家或地方或建设单位有较高标准的施工规范、标准施行，应按更高标准执行。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 合同条款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 图纸
5. 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7. 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8. 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9.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以及经确认的双方往来函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3)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1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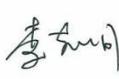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湖北省建设厅制

工程名称	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工程市政工程	结构类型层数	综合业务楼，框架结构，地下1层、地上7层/员工宿舍，框架结构，地上9层
建设单位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68767.18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
监理单位	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30571.21 万元
项目经理	李文茂	技术负责人	李东明
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0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与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万诚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鄂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整个验收过程进行了全程监督指导。		
验收组成情况	专业	成员名单	
	土建工程	张洋兵、邵震坤、张韵波、付全波、魏欣、付力、邓科、李文茂、邓科、丰亮、李东明、汪沛、杨元寿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翟晓博、库艳涛、宛超、吕波	
	电气工程	翟晓博、杨涛、汪露	
	通风与空调工程	高伟、袁洪伟、沈大宇	
	电梯安装工程	李康、魏明涛、黄辉	
	智能建筑	魏明涛、贾伟、李颂	
	工程资料	李红杰、段世平、邱婉婉、田绍伟、杨云	
验收组组长：万诚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共 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符合要求 2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 验收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介绍参建各方的情况，并明确验收过程；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及自检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及竣工预验收情况； 4. 设计单位及勘察单位介绍施工质量检查情况； 5. 监督机构明确验收程序和验收要求，并提出指导意见； 6. 建设单位和质量监督机构按照《竣工验收计划》明确竣工验收小组的分工及人员职责； 7. 竣工验收小组按照《竣工验收计划》各自进行现场验收； 8. 验收结果汇总并由参验人员签发。
工程 竣 工 验 收 组 验 收 意 见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的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认真履行甲方义务。</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行为符合质量管理的有关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制度落实，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运行正常。</p>
	<p>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体：</p> <p>工程施工质量、设备安装质量符合要求，各管理环节管理严密，管理制度落实到位，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运行正常。</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字：</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项目 6：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一期二标段幕墙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陕 西 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 招 (分) () 年) 第 号

项目编号：E6112063509qnydjc1rr

工程项目：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二标段幕墙工程施工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陈起建 (印鉴/签章)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谢金松 (印鉴/签章)

中标项目负责人：周阳 注册证号：豫 1412019202000514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腾华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印鉴)

2024年3月7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工程项目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二期二标段幕墙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泾河新城管委会以西，泾河一街以东，泾河一路以南，泾河大道以北							
建筑面积 (m ²)	35000.00	招标组织形式和 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	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立项批准部 门及文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2106-611206-04-01-616767							
中标价 (万元)	5015.051789							
计划开竣工期限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项目 部 组 成 人 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周阳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412019202000514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晏永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豫 1412016201900367	建筑工程	
	商务负责人	王雷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194100014493	土木建筑	
	施工员	李亚东	助理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710294117000266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施工员	任乐	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710294117000246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施工员	吕弛	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710294117000247	装饰装修 施工员	
	安全员	丁华彬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级	豫建安 C3(2023)1246706	/	
	安全员	宋克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级	豫建安 C3(2023)1178600	/	
	质检员	冯光辉	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810794118000079	装饰装修 质量员	
	质检员	张迪	助理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710794117000247	装饰装修 质量员	
	材料员	侯科	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811194118001103	材料员	
	材料员	张永超	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511194115003071	材料员	
资料员	刘畅	助理工程师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 培训合格证	/	0411511494115003486	资料员		

合同主要条款：

需要说明的问题：

注意事项:

-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工程施工分包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 2、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施工分包。
- 3、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4、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应在省建筑市场监管诚信一体化平台将中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信息录入关键岗位实名制管理，不得擅自更换。

招标人意见	 (印鉴)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年3月7日 
招标代理机构	 (印鉴)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年3月7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意见	 (印鉴) 2024年3月7日

注：中标通知书请用 A3 白卡纸双面打印。

(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二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与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C211085389000502024001

分包主要内容：秦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二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
幕墙工程

签订地点：武汉市洪山区丁字桥路47号中铁十一局建安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以下简称承包人）：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分包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泰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二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委会以西，泾河一街以东，泾河一路以南，泾河大道以北。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泰创原·泾河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二标段幕墙工程，总建筑面积 8.4 万平方米，幕墙总面积 3.5 万平方米。其中最大单体建筑面积 4.4 万平方米，幕墙面积 2.75 万㎡，主要包含玻璃幕墙、金属幕墙以及其支撑结构，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并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组织验收直至交付使用及保修服务等。

第二条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

承包人：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60070688635X8

地址、电话：湖北省襄阳市长虹北路 3 号 0710-3719178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七里河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200 1646 1410 5000 0980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通讯地址：以项目部所在地址为准

法定代表人：陈起建

职务：总经理

甲方指定涂贵玉同志（身份证号码：411323199404155826，联系电话：18008880991）为增值税发票接收联系人。

分包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7218895165

地址、电话：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放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0371-66357639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郑州未来支行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CONSTRUCTION & INSTALL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OF CR11BG

开户银行账号: 602480088710001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营业执照号码: 914101007218895165 注册资本金: 54347.83 万元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渡路社区文思街19-3 二层

通讯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渡路社区文思街19-3 二层

法定代表人: 谢金松 职务: 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 41080219760628201X

资质证书编号: D341038390 发证机关: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05]000676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固定电子邮箱: cscec7biz@cscec.com

税务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后

第三条 专业分包合同价款

3.1 本工程的分包价采用价税分离方式, 分包综合含税单价为全费用单价, 均为一次性包死,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再作任何调整。分包综合含税单价中已经包含人工费(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的全部用工及分包人造成缺陷修复的全部费用)、主材及辅材、设备费(除承包人提供设备之外的全部设备)、人员设备进出场费、赶工费、场内材料的二次转运及多次转运、超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为进度所迫必须采取的节假日加班)、劳保医保费用、工人住宿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超高费及人工设备降效费、试验检验费用、成品保护费、各类迎检费用、环境保护费、冬雨季及夜间施工措施费、现场管理人员及作业工人应缴纳的劳保费用、水电费(含现场用水用电)、管理费、合理利润、各种津贴费、补贴、加班费、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印花税、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等)、过程清理、完工场清及垃圾外运费用、不可预见用工等除承包人明确约定由承包人承担之外的为完成该项工程合同所明示或暗示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的費用。分包综合含税单价详见附件2《专业分包工序及单价表》。

3.1.1 签约合同总价为 50150517.89 元,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陆佰玖仟陆佰肆拾玖元肆角肆分, 小写 46009649.44 元, 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适用税率为 9 %, 增值税款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壹拾肆万零捌佰陆拾捌元肆角伍分, 小写 4140868.45 元。(实际金额以完工结算总金额为准)

本工程采取费率结算方式, 分包人以建设单位最终审定结算额为基础上缴承包人管理费, 分包人最终结算额=建设单位审定的 幕墙工程 结算总额-上缴承包人管理费-承包人代扣代缴(工期、水电、质量、安全奖励或罚款等)。



以上约定的管理费率为 2%，具体包含如下：

现场安全、质量、进度、技术问题协调及竣工资料交底费：按承包人与建设单位结算总价×1%；

水电费、现场临时设施使用费：按承包人与建设单位结算总价×1%；

3.1.2 分包人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供金额为合同暂定总价 10%的履约担保。

第四条 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4 年 9 月 4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0 天，总日历天数与前述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主要节点工期：总工期及各节点工期以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程总体进度计划要求为前提。按本合同规定从建设单位批准的开工之日起计算工期（包括周末和公众假期），总工期及分段工期的控制始终不低于建设单位及承包人的要求。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治污减霾、禁土令、禁施令等）、发 包人或鉴证人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分包人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分包人根据工期及发包人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周密安排进度计划，接受发包人的检查、监督。施工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应按照发包人要求采取补救措施，保证按时完工。如补救连续两次仍达不到计划要求，视为分包人无按期完工的能力，发 包人商鉴证人后有权解除分包合同，分包人接到通知 5 日内撤离现场，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因分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工期延误 10 天（含 10 天）以下的，每天按工程价款的 0.5% 计算违约金；工期延误 11 天至 20 天（含 20 天）的，每天按工程价款的 1% 计算违约金；工期延误 21 天（含 21 天）以上的，每天按工程价款的 1.5% 计算违约金；工期延误 30 天（含 30 天）以上的，承包人除有权要求分包人支付违约金外，还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 同的通知送达分包人后合同即解除。此外，分包人向承包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合同工期为暂定工期，分包人要积极响应建设单位对项目工期的要求，不因工期提前或延后向 承包人提出增加成本或窝工等任何索赔费用。

第五条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第六条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分包人按照承包人指令开展责任区域安全文明标准化建设。未按照承包人指令开展工作，导致 责任区域安全文明标准化不达标的，处罚伍万元，责令整改到位；如拒不整改或者整改不到位的，



再处罚伍万元，依次类推。

第七条 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附件、附表；
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7. 由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对该分包工程下发的与分包人相关的一切指令、命令、通知等；
8. 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发给分包人的指令、命令、通知和分包人报送的经过承包人审批后的各类文件；
9. 承包人专业分包招标文件及其他附件；
10. 分包人投标文件及谈判纪要；
11. 承包下发的相关管理文件。

第八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同意承包人按照“先开票、后付款”的支付方式。
3. 分包人向承包承诺，次月10日前向承包人开具上月同等计价（结算）金额且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简易计税项目另外约定），如未按时、足额提供，承包人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直到清理出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分包人全权负责。
4. 分包人向承包承诺，其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形式与内容均合法、有效、完整、准确，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连带责任。
6. 分包人向承包人郑重承诺：一是已在项目招标阶段全面熟悉图纸、现场条件、分包合同施



工范围、内容、工艺要求及项目重难点，根据项目特点及履约能力，有能力完成好合同内施工任务；二是在报价时，已根据项目特点将图纸中包含但分包工序中未列等除承包人明确不包含在分包人施工范围内的零星及附属工程等所有风险考虑至专业分包工序单价表中，除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不可抗力条件见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主合同）外，分包人承诺绝无调价或补偿诉求，同时坚决按照承包项目及项目要求保障各类资源配备，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主合同中现场、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满足承包人对本项目创品牌项目的定位要求，坚决服从承包人安排，高标准、严要求，保证项目履约；三是我方已充分了解项目周边市场及本项目所处的复杂环境，已做好可能因征地拆迁、建设单位或监理等指令、地方干扰、工艺中断、图纸滞后、各类检查、物资设备供应不及时、机械维修、停水停电、自然灾害等因素引起的停工、窝工、待工、人员反复上下场的一切准备，且自行承担所有费用，不向承包人索赔任何费用；四是承诺农民工工资由甲方代发，先发放农民工工资，再领取工程款。对发生任何班组及农民工不正当讨薪行为（包含通过各网络平台或自媒体发布有损甲方企业形象的视频及照片；围堵甲方项目部、建设单位售楼部、甲方总部或甲方上级单位；到各级政府上访等情形），甲方有权代发农民工工资，乙方应无条件认可此费用并承担每次5-10万元的违约金。甲方代发农民工工资所发生的费用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任何期次工程款中直接扣减；五是甲方项目部对我方的违约处罚若我单位无理拒签，直接从当期计价款中扣除；六是我方同意就分包工程配备1名现场持证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并根据所承担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和施工危险程度增加，未按照要求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自属按照每少1人壹万元每月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 分包人如果税务信息发生变化，应以书面法律文件及时告知承包人，并进行合同变更，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第十条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十一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正本甲乙双方各壹份，副本承包人经济管理部壹份，项目财务部门壹份。正本与副本约定不一致时，以正本约定为准。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与分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必须有书面委托书）、加盖印章并由分包人缴纳了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附件：

附件1《专业分包工序及单价表》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CONSTRUCTION & INSTALL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OF CR11BG

附件 2 《分包人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湖北武汉市洪山区丁字桥路 47 号中铁十一局建安公司

项目 7：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通知书编号： 2023040119

签发日期： 2023年6月5日

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招标的资本岛项目A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幕墙工程专业分包采购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请公司批准，确定贵公司为本次中标单位，中标暂定总价为49803735元。中标工程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及分包合同。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到四公司签订合同，并在 2023年6月30日前按下表所列金额及方式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全额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方可签订分包合同。

分包合同价（万元）	本次应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	
	缴纳比例	缴纳金额（万元）
4980.37	3%	149.4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重庆大坪支行 开户名：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239 0445 2910 808

注：

- 1、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三个月内）、银行保函（非地方商业银行出具）。银行保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 2、履约保证金缴纳单位必须与承包人一致且履约保证金只可转入以上指定帐户，否则我公司不予以确认缴款，由此造成的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3、若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汇入指定账户后需及时告知联系人，由合同签订单位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领取收据。若以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由中标人携带本通知书直接到我公司财务管理部办理相关手续（保函原件交予我公司确认后，中标人应及时提醒保函出具银行配合完成保函的验证及回函工作）。
- 4、若承包人未按规定时间及时足额缴纳，我公司财务部门不予支付分包款，且按照超出规定缴纳时间每天万分之五收取滞纳金。

联系人： 金海丽

电话： 023-81391358

特此通知。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2) 合同关键页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专业分包合同

[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幕墙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合同编号： [ENG21CG000004502]

分包合同编号： [201307204-ZYFBHT-2023051]

承包人：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分包人：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幕墙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中冶建工集团施工现场标准化手册》、《中冶建工集团工程项目管理考核办法》、《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手册》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总包工程名称：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 2、分包工程名称：资本岛项目 A 地块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
- 3、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 4、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完成幕墙二次深化设计（含图审）、利用 BIM 模型完成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论证、完成办公区 T1、T2、T3 以及商业 S1 幕墙制安（按规定及图纸设计要求供应及安装经业主/设计单位认可的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包括基层清理、热镀锌钢制连接件、连接件预埋或化学植筋、铝合金型材、钢化中空玻璃、门五金件、幕墙背部保温层、打胶、收口、幕墙安装所有措施、装饰条、装饰板、成品保护、面层清洁及一切所需辅材及工序）、完成验收工作以及相关所有工作。

二、分包合同工期

- 1、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0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6 月 20 日。具体执行甲方及项目建设业主的施工网络进度计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

划)。

2、主要节点工期：_____ / _____。

3、乙方无条件执行甲方合理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若乙方不能按双方所定计划完成施工任务，甲方有权单独终止合同，并有权追偿乙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万叁仟柒佰叁拾伍元整(¥49803735)，其中：

1、分包合同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陆拾玖万壹仟伍佰元整(¥45691500)；增值税率为：9%。

2、安全文明施工费(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肆仟壹佰壹拾贰元零伍分(¥1494112.05元)。

四、计价方式采用以下第3种：

1、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中包括_____等一切费用)。

2、总价包干：(总价中包括_____等一切费用)。

3、其他计价方式：本项目采取工程不含税总造价(工程不含税总造价以业主最终审定工程不含税结算值为准)下浮百分比例的报价方式(含未计价材料及设备费用、设计变更、施工过程中的签证、新增项目)，下浮比例17.00%。(安全文明施工费包含在下浮比例中)。

五、合同文件的构成

- 1、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招标文件(或询价书)、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
- 3、乙方的投标书及附件；

二十二、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乙方按时履约担保后即生效（另有约定的，从约定）。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Signature]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6.28

地址：

地址：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附件 2：项目管理人员清单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农民工实名制和工资支付管理承诺书

附件 5：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 6：廉洁共建协议

附件 7：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附件 8：防火管理协议书

附件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项目 8：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 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档案编号：J002-4414

公司名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旋路社区文思街19-3二层

致：康德生 先生/女士

有关：上海市 黄浦区
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G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根据 贵公司，即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商”）提交的关于上海市黄浦区绿地外滩中心项目L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G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回标文件及来往函件，以及此后对招标文件修正版、投标疑问问卷等回复文件，我们谨代表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和总承包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书面通知贵公司已被接纳为本项目的专业分包商，与承包商签署专业分包合同，负责实施、完成分包工程并修补任何缺陷。

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

- 1)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专业分包商在招投标期间呈交之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等技术资料除外，此等技术资料仅作为专业分包人对建设单位及承包商的承诺，而不会以此对建设单位及承包商构成制约。在合同签订后，专业分包商会按合同要求正式提交前述该等资料予工程师审核。所有前述技术方案均须符合议标图纸、工料规范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等之全部要求）、以及招投标期间经确认的各种往来函件，构成对贵公司、承包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 2) 如果贵公司有任何违反本中标通知书约定的行为，建设单位有权取消贵公司的中标资格，并没收贵公司投标保证金。

1. 中标金额及合同金额

按照本中标通知书及其它合同文件，本合同的中标金额及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伍佰陆拾壹万壹仟零肆拾玖元零肆分 RMB45,611,049.04 元），其中：-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肆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贰分（RMB41,844,999.12），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人民币叁佰柒拾陆万陆仟零肆拾玖元玖角贰分（RMB3,766,049.92）。

上述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根据图纸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除合同约定的条款外不作任何调整。增值税税率及增值税金额已满足现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按最新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调整。

续下页.../

档案编号: J002-4144

1. 合同范围

建设单位及专业分包商确认合同范围为根据（但不限於）专业分包商截止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收到的由建设单位和上海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料测量师”）发出的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招标文件修正版及疑问问卷、以电子版形式发送的图纸及技术文件，以及本中标通知书中明确的规范、要求所需进行的上述项目工程的一切工作内容。

2. 工期

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指令为准。

竣工日期具体如下：

- 1). 标段二中结构D区范围内幕墙北面完成时间2024年8月20日；
- 2). 标段二中结构E区范围内幕墙东北面完成时间2024年11月30日；
- 3). 标段二所有剩余幕墙（含天窗、吊顶、楼梯栏杆等、及LJ连桥立面、吊顶、采光顶）收尾完成时间2024年12月30日；

本工程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供应、制作、运输、测试、制作本工程竣工图、与各专业分包商协调的配合时间、假期、恶劣天气、政府及当地相关部门临时的施工时间的限制及规定、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3. 特别说明

专业分包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需按招投标过程中所提供的调整报价清单，提交一套完整的单价细目表，专业分包商需无条件配合调整单价细目表内不合理的单价或相关费用，直至建设单位认可的合理价格。

续下页.../

档案编号: J002-4414

4. 确认及签署中标通知书

专业分包商应於我司发出肆份中标通知书正本后两个工作日内签署盖章确认, 并按下列名单分发各单位留档: -

- 建设单位(正本壹份);
- 承包商(正本壹份);
- 专业分包商(正本壹份);
- 工料测量师(正本壹份);

承包商与专业分包商将尽快正式签署本工程合同, 但在合同签署以前, 本中标通知书为本工程合同执行之有效依据。

除协议书外, 若本中标通知书与招标文件及双方来往信函中的内容存在矛盾时, 一切以中标通知书中描述为准。

顺颂

商祺!

上海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十一月 二十四 日

LJW/XCB/lqr

档案编号: J002-4414

专业分包商确认:

我们确认同意本中标通知书所有条款并按此执行, 并确认同意作为本项目承包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专业分包商。

 
专业分包商: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签署并盖公司章)
日期: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
承包商确认:
我们确认同意本中标通知书所有条款并按此执行, 并接受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本工程的专业分包商。

 
承包商: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代表签署并盖公司章)
日期: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
建设单位同意:
承包商将本工程委托给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署并盖公司章)
日期: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

(2) 合同关键页

上海市 黄浦区

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册子一）共三册

建设单位 :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师 : **KPF** 建筑师事务所
商业建筑师 : **Aedas**

国内配合设计院 :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幕墙设计师 : **ALT LIMITED**

工料测量师 : 凯帝思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上海市黄浦区
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 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
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和
法定注册地址于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旋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的中建七局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商”）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L 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 G 地块下层广场幕墙
专业分包工程，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
内）、施工、竣工、修补其中任何的缺陷、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
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分包工程名称：上海市黄浦区绿地外滩中心L地块裙房幕墙(标段二)及G地块下层广场幕
墙专业分包工程

（本工程所有合同文件中提到的工程名称为“上海市黄浦区小东门616、
735街坊商住办项目新建项目”及“上海市黄浦区董家渡金融城项目”即为“上海
市黄浦区绿地外滩中心项目”）。

二、 工程地点：位于上海市黄浦区的董家渡地区，北至王家码头、东至中山南路、南至南施
家弄、西外仓桥街。

三、 工程概况：本项目地块靠近黄浦江，将开发建设成为集办公、商业、酒店与住宅于一
体的综合体建筑群。（具体详见投标须知2.3条）

四、 分包工程范围为包括但不限于L地块裙房的所有外幕墙系统。本技术规格说明中涉及的
外墙系统包括：玻璃幕墙、金属板幕墙、石材幕墙、采光顶、所有出入口上方的雨篷、
铝板和铝合金格栅吊顶、金属百页/格栅、仿真绿植、室外玻璃护栏、铝板包柱；各地块
幕墙边线内的室外楼梯和自动扶梯的玻璃护栏、两侧立面幕墙和吊顶幕墙；广告箱内
侧：立面铝板幕墙、顶面铝板吊顶、底面粉末喷涂钢格栅加铝板封修；花坛的石材幕墙
及玻璃护栏；室内防火玻璃幕墙；出首层地面的楼梯、自行车坡道和风井的玻璃栏板；
出首层地面的消防电梯外立面及顶面幕墙等（详见图纸和工程规范）。

五、 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即总价包干（合同约定可调整的除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辞的含义应与下文提到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应互为阅读和解释, 优先解释顺序如下(应以排列顺序较上者优先):
 - a)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b)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c) 投标函及双方明示纳入分包合同随投标函一起提交的其他文件(如有矛盾处, 以日期较后的文件内之说明及理解优先解释);
 - d) 分包合同条件及附件;
 - e) 总包合同专用条件及附录;
 - f) 总包合同通用条件;
 - g) 工程规范;
 - h) 分包合同图纸;
 - i) 单价细目表及综合总计;
 - j) 投标须知;
 - k) 附录; 以及
 - l)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排序在先的合同文件具有优先解释顺序, 并进一步规定如下:

- 1) 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在无法根据合同优先解释顺序进行澄清或仍不足以澄清的情况下,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 双方同意应由建设单位发出书面澄清为准;
- 2) 未纳入分包合同的投标文件, 如施工组织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 应视为分包商对总承包商及建设单位的单方承诺, 分包商应遵守相关承诺, 但对总承包商及建设单位无约束力, 总承包商在取得建设单位书面批准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要求分包商予以调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应互为阅读和解释, 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应以排列顺序较上者优先) (续上):
 - 3) 除非另有约定,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后签署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
 - 4) 单价细目表中的“投标报价汇总表”的效力高于单价细目表中其他部分的效力。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付给分包商各种款项, 分包商特此与总承包商签约, 保证遵照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 深化设计 (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4. 总承包商确认按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方式, 向分包商支付 肆仟伍佰陆拾壹万壹仟零肆拾玖元零肆分 (RMB45,611,049.04) 的分包合同金额或根据分包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商应得的其他款项, 以作为分包商对本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 (在分包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竣工、交付、修补其任何缺陷、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的报酬。

上述金额包含增值税金额, 其中: -

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肆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壹角贰分 (RMB41,844,999.12), 增值税税率为 9 %,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叁佰柒拾陆万陆仟零肆拾玖元玖角贰分 (RMB3,766,049.92)。

上述合同总价含合同材料运输 (含保险)、搬运、卸车、多次搬运、安装、吊装、调试、损耗、保管、保险、配合、协调、办理相关手续、赶工措施、交叉作业、配合安装调试验收、税金、配合总承包商的系统调试费等及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还包括因设备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支持和培训等费用。工程范围及合同价格亦包括所有政府有关部门在发出验收合格证等文件前所要求之有关工程所需的所有费用。

上述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根据图纸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 除合同约定的条款外不作任何调整。增值税税率及增值税金额已满足现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并按最新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调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5. 分包工程质量标准：质量保证体系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无质量责任事故发生，须一次性验收合格，且100%合格；确保T2获得“白玉兰奖”。
合同质量目标履约率：100%。
LEED认证：达到金级(暂定)。
绿建等级：绿色二星。
材料设备合格率：100%。
物业查验缺陷率：平均不超过60项/千平米(所有专业问题总和)。
酒店查验缺陷率：平均不超过30项/千平米(所有专业问题总和)。

总承包工程质量要求具体详见工程规范乙部--工程规范及技术说明第4条工程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技术规范、第5条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本工程须达到此标准并配合总承包商开展相关工作。

6. 标段划分及工期要求：

- 1)、本工程分标段一，标段二两个标段，各标段范围及分界线详见工程规范8.1.2中附件一（红色区域为标段一、蓝色区域为标段二，标段二含LJ连桥幕墙）
- 2)、两标段幕墙分区施工时间要求如下（结构分区见工程规范8.1.2附件二）：
竣工日期具体如下：
 - 1).标段二中结构D区范围内幕墙北面完成时间2024年8月20日；
 - 2).标段二中结构E区范围内幕墙东北面完成时间2024年11月30日；
 - 3).标段二所有剩余幕墙（含天窗、吊顶、楼梯栏杆等、及LJ连桥立面、吊顶、采光顶）收尾完成时间2024年12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指令为准

分包商须满足总承包工程的工期及相关结构封顶节点要求及影响因素，同时其工期应随总承包工程的工期的调整相应调整并保证本分包工程质量，分包商不得因为计划工期与实际工期不一致而向建设单位及总承包商索赔任何费用。
工期中应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及竣工图、供应、制作、工地内运输、技术送审、测试、完成竣工验收、撤离现场等工作所需的时间。

如分包商因其原因未能按总承包商之进度计划或按分包合同条件第7.2条款规定的任何延长期限内完成分包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分包商应向总承包商支付或预留一笔相等于总承包商因未能按上述的时间内竣工所引致总承包商于总承包合同中须向雇主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及因分包商原因延误所引致的其他损失，每逾期一天，分包商须按照扣除本专业合同价款的1‰作为罚款的标准向承包商支付误期损害赔偿费，且该误期损害赔偿费最高限额为总包合同金额的5%，同时业主方可就延期造成的损失向专业分包单位进行索赔，工程延期严重的业主方有权解除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7. 本工程的工程款将由总承包商支付予分包商，具体规定如下：-

- a. 合同签订完成，分包商提交总承包商认可的履约保函和合同金额的10%的预付款保函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作为预付款；
- b. 每月支付一次进度款，每次累计支付至经验收合格工作量价值的70%（含预付款）；
- c. 幕墙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此单体对应工作量累计支付至验收合格工作量价值的80%（含预付款）；
- d. 所有幕墙工作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交合格的结算资料后，累计支付至完成工作量价值的85%（含预付款）；
- e. 结算完成付至95%，质保期满2年支付4%，质保期满5年支付1%。

根据本合同约定，经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分包商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等款项，建设单位有权从当期应付给总承包商/分包商的工程款金额中扣除。

付款前，分包商/供应商须提供相应金额的当地税务机关认可并符合总承包商/分包商要求的发票，发票抬头须与合同签订客户名称一致；分包商/供应商须自2016年5月1日起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开具的发票须为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方须与合同签订方名称一致，并且必须在发票的备注栏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否则不予付款。

整个工程结算完成，分包商应按建设单位要求开具扣除已支付的金额后的百分之百结算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提前开取的5%保留金）。

分包商/供应商应为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可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在按照约定的合同金额付款前，分包商应向总承包商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在开票后(15个工作日内)送达总承包商，总承包商将在相关付款条件均满足且收到分包商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按约定向分包商支付工程款，并且分包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总承包商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总承包商/分包商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 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 发票上的信息错误；
- 因分包商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
- 未在发票的备注栏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
- 其他不符合开具发票、提供发票的情形。

若分包商违反增值税相关约定，导致总承包商无法实现增值税专用发票正常抵扣的，除了应当向总承包商支付含增值税金额外，分包商还应向总承包商另外支付双倍的增值税额作为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7. 分包商确认在各工程项目中的价格，无论何种原因，不含税单价均不因人工、材料、货物、临时措施、货币兑换率的波动（上浮或下浮）及/或其他现行法律或条例的改变而调整。税率按最新法律法规调整。
8. 分包商需提供建设单位接纳之本工程施工周期计划表，但此周期计划表并不免除分包商满足总承包工期要求的责任。
10. 对于非建设单位原因引起的设备/材料及品牌变化，替换设备/材料需提交工程师审核。经工程师审核通过后，若替换设备/材料档次高于合同设备/材料或品牌，则价格不做调差；若替换设备/材料档次低于合同设备/材料或品牌，则价格根据市场合理水平进行调差。
上述非建设单位原因引起的设备/材料及品牌变化并不免除分包商满足总承包工期要求的责任。若分包商因上述变化影响工期，建设单位/总承包商保留索赔的权利。
11. 分包商确认：
分包商同意并完全接受分包商所提交的招标文件及其之后的投标疑问澄清和确认、议标问卷及其回复，且按招标文件及其之后的投标疑问澄清和确认、议标问卷及其回复履行责任和义务。
12. 建设单位设立廉洁监督邮箱，专用于接受涉及财产或资金流程的规范性、经办人人员的岗位廉洁性等进行投诉建议及监督举报，邮箱 lvdisy2jd@163.com。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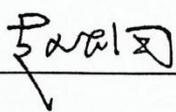
分包合同协议书 (续上)

13. 本协议书（壹式柒份，叁正肆副）由总承包商、分包商双方在首页所述日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签署订立，特立此据。

(签署页)

总承包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商：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署：
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签署：
或授权代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 9：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C1#C4#)幕墙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China South City
香港上市代号: HK1668

诚信·和谐·共赢·分享

陈小芳
5.7

中标通知书

致：中建七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关贵司提交的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 (C1#C4#) 幕墙工程的投标文件及后续澄清、补充内容，相关报价文件已被我司接受，我司已选定贵司为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C1#C4#) 幕墙工程之中标单位。

1. 本项目为包工包料，综合单价包干方式，中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贰万零叁佰伍拾壹元叁角陆分（小写：¥44720351.36 元）。
2. 贵司须自收到本中标通知书起立即进场及开展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3. 贵司依据我司的招标文件及贵司的投标文件，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我司签订合同，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比例金额办理履约担保。本通知连同贵司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后续澄清、补充内容、招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贵司对以上事项存在任何异议，请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逾期即视为贵司同意并接受上述事项。

谨此函告！



西安华南城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1 年 5 月 6 日

(虚线处需加盖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的公章)

致：西安华南城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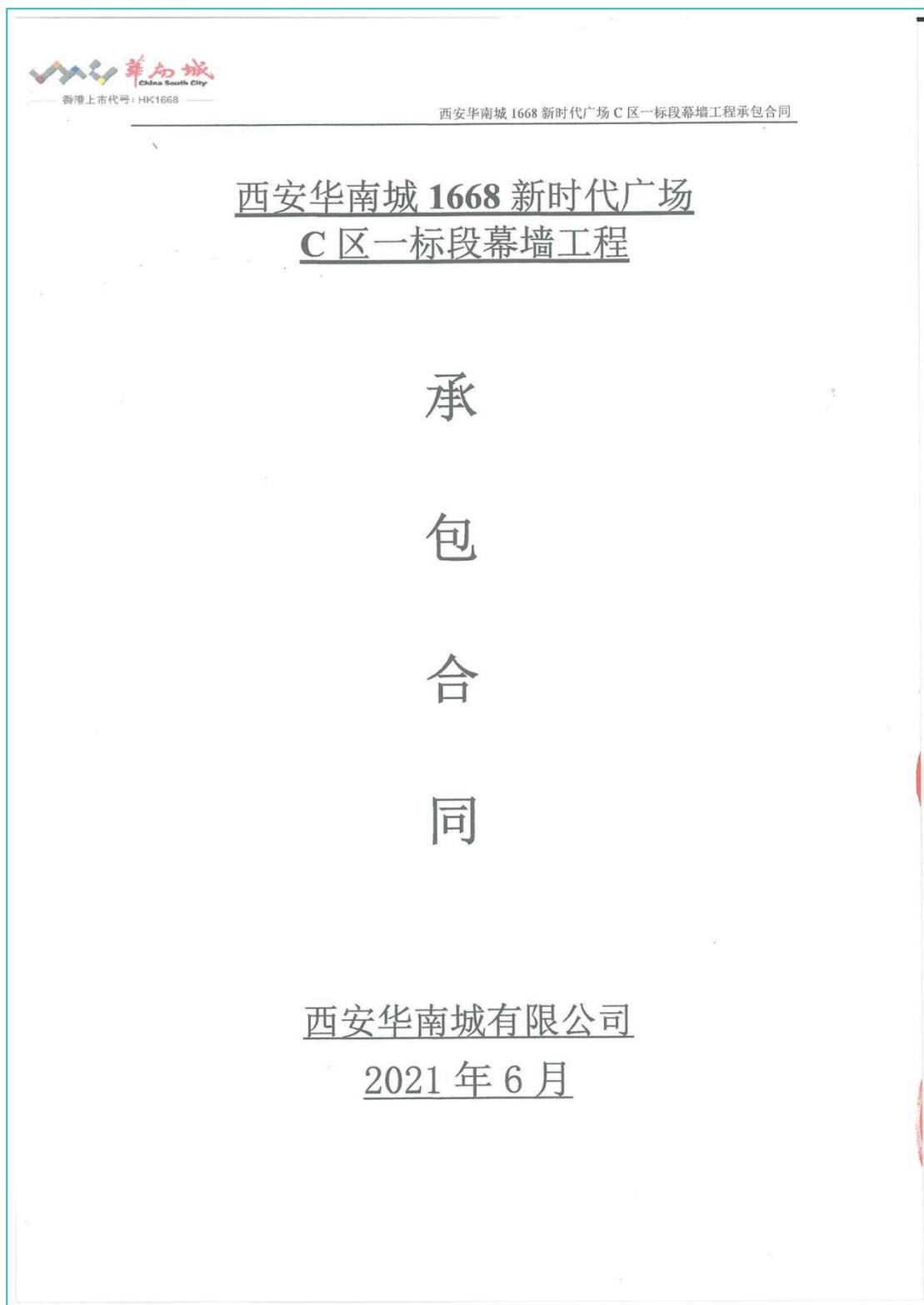
今收到贵司发来关于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 (C1#C4#) 幕墙工程的中标通知书，我司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及投标过程中双方约谈的各项要求，并按贵司之相关规定前办理履约保函及合同签订事项。

顺祝商祺！



中建七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年 月 日

(2) 合同关键页



甲方（发包人）：西安华南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8 号
法 定 代 表 人：梁丽仪
电 话：029-83502222 传 真：029-83502012

乙方（承包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
法 定 代 表 人：谢金松
电 话：0371-66357639 传 真：0371-66357639

鉴于：

一、甲方是一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地址为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8 号，注册资本为拾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梁丽仪。

二、乙方是一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其注册地址为：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肆仟叁佰肆拾柒万捌仟叁佰元整，法定代表人：谢金松。乙方承诺其资质等级为壹级，完全具备为本合同项下工程提供施工服务的资质与能力。

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幕墙工程施工施工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一标段幕墙工程。

1.2 工程地点：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位于西安市国际港务区门户，东临港西路，南接北三环，西邻灞河，北抵港务南路。

1.3 工程总规模及特征：本工程包含 C1#C4#C5#C6#，共计 4 栋单体建筑。建筑面积约 39889.71 m²。

1.4 现场条件：具备进场施工条件。

第二条 承包范围

2.1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经甲方认可的《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 C 区幕墙工程图纸 20191223》（最终定标版为 2021.4 华诺设计院优化版）版规定的内容以及施工过程中甲方书面确认的设计变更、甲方书面通知的内容。

2.2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后置预埋件的施工、施工所需脚手架的搭设、铝合金杆件的安装、氟碳漆外包铝板的施工、外墙百叶的安装、玻璃幕墙的施工、石材幕墙的施工、商业及裙房一层地弹门的施工、钢结构采光顶的施工、幕墙与主体结构间的防火封堵、车库出入口轻钢玻璃雨棚的施工（需二次深化设计）、观光电梯幕墙的施工、1 层出入口玻璃雨棚的施工，主体甩出接地圆钢以后的防雷接地等。

2.3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调整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受。

2.4 办理本工程一切涉及政府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对接、报建、报批、验收等事宜。

2.5 本合同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自行采购，具体以双方确认的投标报价清单为准。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3.1 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贰万零叁佰伍拾壹元叁角陆分(小写: 44720351.36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零贰万柒仟捌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小写: 41027845.28 元), 增值税(税率 9%)金额为(大写)叁佰陆拾玖万贰仟伍佰零陆元零捌分人民币(小写: 3692506.08 元)。

本合同工程价款约定如下:

3.1.1 本合同报价依据甲方编制的工程量清单计价, 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

3.1.1.1 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杂费、装卸费、管理费、验收费、报装报批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赶工费、履约担保费、保险费、利润及风险费、保修费、税金等。综合单价已考虑各种风险, 除本合同约定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外, 结算时不予调整。

3.1.1.2 措施费: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防疫措施费、施工用脚手架、赶工措施费、分阶段施工措施费(含停工、窝工等情况)、施工降效增加的费用、场外运输费、现场水平及垂直运输费、特殊施工技术措施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工程保险费、环境保护费、管理费、超高施工增加费、开荒保洁费、由于设计未协调或其他原因造成的各专业间交叉配合施工增加的费用及其他可能产生的施工措施增加费、成品、半成品储存及保护费、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清理外运, 所有打洞剔槽、补洞修复费用, 清单漏项项目措施费增加费, 检验检测费, 质量自检费等全部费用。

3.1.1.3 其他费用: 无

3.1.1.4 措施费及其他费用已考虑施工及验收过程中发生各种因素, 无论何种原因, 结算时包干总价均不予调整。

3.1.2 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阅读和理解施工图, 施工图可能的设计错误、不合理或不明确及乙方理解错误视为甲乙双方在招标过程中已澄清和明确, 由此而产生的报价偏差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由此引起的变更甲方将视情况可调减工程价款, 但乙方无权要求调增工程价款。

3.1.3 乙方应对报价书中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价的准确性负责, 对工程量清单的完整性负责, 乙方必须对缺漏分项工程内容补充, 若报价书中出现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错误或遗漏及工程量清单漏项, 乙方无权向甲方索赔。

3.1.4 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程现场情况而导致的费用增加或工期延长由乙方自行承担。

3.1.5 乙方可以对原设计进行深化或优化设计, 但此深化或优化设计须事先经过甲方书面审核确认同意后方可施工。由此深化或优化设计造成的合同价款增加甲方不予增加; 但由此深化或优化造成的合同价款减少, 甲方可按实扣减。

3.2 本工程为专项工程承包, 实行包工包料承包方式。即包工包料、包甲方设计单位发出施工图纸后所需之深化设计、包配合甲方报建、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赶工、包竣工验收、包保险、包保修。作为西安华南城 1668 新时代广场的分包工程, 接受总包单位管理, 总包管理配合费由甲方统一支付给总包单位, 本工程合同总价不含总包管理配合费。乙方需与本项目总包单位签订《总包管理配合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3.3 本合同价款为在本合同明确的工期内、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完成本合同委托施工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各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 甲方无须为实现本合同项下

权益再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其它任何款项。

3.4 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本工程的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等价格发生波动时，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3.5 收到甲方中标通知书后，如果甲方延缓半年开工，期间产生的任何费用及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半年以后如果继续延缓开工，所产生的费用必须要有甲乙双方的签字确认的有效文件，按照相关合同条款满足付款条件方可发起付款流程。

第四条 工程质量要求

4.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组织施工及验收(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准)，并保证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4.2 乙方对本工程的质量向甲方负责，其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4.2.1 编制施工技术方案，确定施工技术措施；

4.2.2 提供和组织足够的工程技术人员，检查和控制工程施工质量；

4.2.3 控制施工所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其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4.2.4 负责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返修工作；

4.2.5 参加工程的所有验收工作，包括隐蔽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

4.2.6 承担质量保修期的工程保修责任；

4.2.7 其它工程质量责任。

4.3 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的，甲方有权单方委托有资质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工程质量鉴定合格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工程质量鉴定不合格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4.4 甲方和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有权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和检验，但不免除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负的责任。

4.5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并作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报送甲方、监理审查。

4.6 甲方、监理有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乙方应为甲方、监理的检查和检验提供方便，包括到施工场地，或制作、加工地点，或合同约定的其他地方进行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乙方还应按甲方、监理指示，进行施工场地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测，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甲方、监理要求进行的其他工作。

4.7 无论本工程移交与否，无论甲方对工程是否进行并通过了各项检验，无论材料是由乙方自行采购或是甲定乙供，均不减轻或免除乙方依法律或合同规定所应承担的工程全面质量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工期

5.1 工期：252 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5.2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对节点工期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5.3 本工程的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冬雨季、暴风雨雾、高温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甲方指定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

5.4 施工单位报价已考虑该项目分阶段施工产生的相关费用，尤其是西安市召

用于备案(无需双方履行),若备案合同与本合同有冲突之处,以本合同约定的为准。

20.7 如有需要,乙方应负责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办理本工程应由乙方负责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材料报验、质量安全监督检测、办理竣工备案手续、工程质量合格证等)且承担相关费用(政府文件规定由甲方支付的费用除外),并全力配合甲方完善补齐应由甲方办理的相关手续。

20.8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0.9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10 附件

附件 1: 华南城投资开发集团现场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3: 华南城货品供应商、服务商及工程单位承诺书

附件 4: 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投标承诺书、报价书

附件 5: 总包管理配合协议

附件 6: 工程款抵房团购协议书/承诺书

附件 7: 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

附件 8: 主要材料品牌表

附件 9: 甲、乙双方营业执照

附件 10: 华南城投开集团工程巡检评估管理办法(2021 修订)(另册)

附件 11: 工程质量、安全红线管理制度(另册)

附件 12: 华南城投开集团防渗漏、防开裂重点控制指引(另册)

附件 13: 华南城集团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标准(另册)

附件 14: 华南城集团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规定(另册)

(以下无正文,供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合同签订地: 西安国际港务区

项目 10：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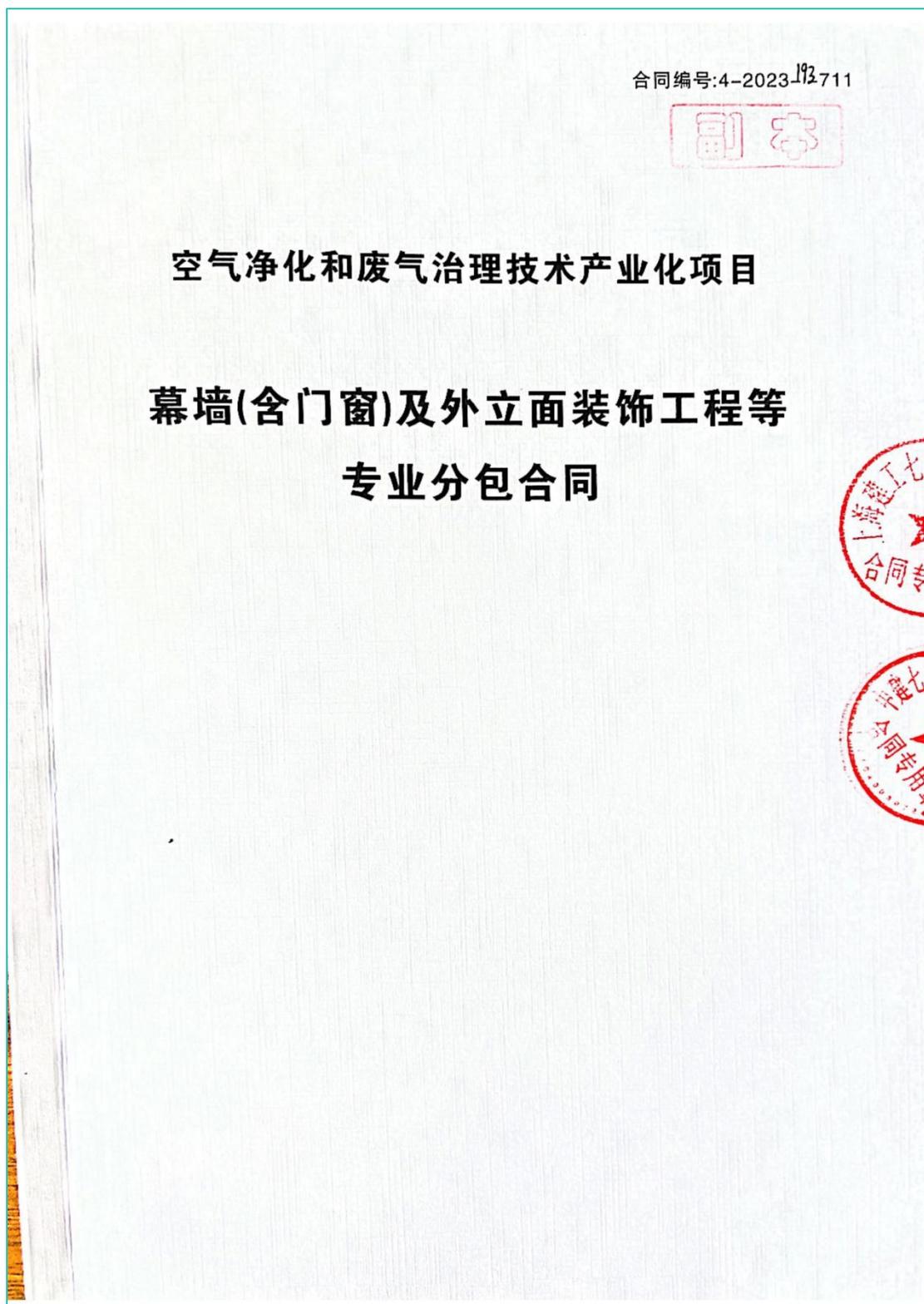
在上海通意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织的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等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确定由贵司中标，具体要求如下：

- 1、中标金额（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伍万玖仟叁佰零柒元叁角壹分，（小写）：30,459,307.31元。
- 2、总工期安排：计划开工时间 2023. 5. 1—计划竣工时间 2023. 9. 30，共计 153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 3、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 4、贵司须按照招标文件及贵司投标文件的内容签约，具体签约形式由三方另行商定。

招标人：上海通意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7日

(2) 合同关键页



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 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等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全称)：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全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空气净化和废气治理技术产业化项目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等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4201 号

1.3 工程内容：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合金门窗、各类玻璃门、百叶窗、栏杆、雨篷、幕墙避雷接地、仿石涂料、GRC 装饰线条及图示其他外立面等一切相关内容。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各方职责

2.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2.1.1 承包范围：本次工程为 7 个单体建筑，分别为 2#、3#、4-1#、4-2#、5-1#、5-2#、6#楼。

2.1.2 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设计、制作、安装工作；与其他专业工程的接口、收尾以及管理工作；材料采购、运输；材料及设备的检查、检验及测试；以上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清洁以及深度保洁工作；含幕墙深化设计费用；工程验收检验检测；以及国家规范规定验收的必要内容和项目，同时还包括补充和完善本工程中幕墙、铝合金门窗、各类玻璃门、百叶窗、栏杆、雨篷、仿石涂料、GRC 装饰线条以及相关构件等施工工程的节点补充；安全生产责任险等各类保险费用；利润；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已完工程保护；备案所需的交易费；维护、维修以及售后服务。乙方须负责本工程由其采购材料的检测（含幕墙、门窗四性测试）、功能检测，并负责工程验收工作，并负责办理政府相关部门的有关审批及备案手续。本工程外立面乙方采用吊篮施工。

2.2 承包形式：采用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检测、包验收、包安装、包工程造价的施工承包方式。

2.3 甲方（总承包单位）与乙方（专业分包单位）职责分工：

2.3.1 甲方（总承包单位）职责：

2.3.1.1 按本项目总承包合同约定提供现场现有的；工程施工所需的现有垂直运输、三线（标高线、

水平线、进出线)、现场场地、每二层提供一个水电驳接点、提供可靠的防雷接点;

2.3.1.2 提供合理的临时照明及电力的供应驳接点及临时用电,提供试验所需负荷;提供合理的临时用水的供应驳接点及临时用水;

2.3.1.3 提供工地上现有的装置及机械给分包单位作卸货、水平及垂直的运输;

2.3.1.4 对本工程施工履行总包管理职责,使之满足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要求,包括与其他分包工程施工间的协调督促管理。分包单位不按总承包单位的合理要求施工实施,总承包单位有权根据约定对分包单位进行处罚;

2.3.1.5 总承包单位严格按施工规范要求施工,保证提供安装的结构部分尺寸误差控制在该部分施工验收规范允许范围内;提供的结构尺寸误差超过规范允许范围的须及时整改至符合要求;

2.3.1.6 按照经建设单位认可的总工期计划及时提供分包单位本工程的界面及穿插施工条件;

2.3.1.7 对正在施工中的和已完成施工的指定分包工程,做出指导提醒以防损坏;

2.3.1.8 协调并督促分包合同备案及验收交付备案等工作。

2.3.2 乙方(幕墙专业分包单位)职责(幕墙深化设计及其相关责任):

2.3.2.1 在合同约定开工日期进场施工,并于开工前提供全部的深化设计图纸交建设单位及建设单位委托方审核确认后的生产、施工。建设单位及原设计单位的审核确认不能免除分包单位的责任,分包单位对其深化设计不合理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赔偿负全部责任。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按照安全、经济、合理的原则,按照现行国家相应的设计和验收规范以及本项目建设单位、设计院的要求和澄清内容设计确定具体的结构布置方案及构件型号、规格信息,并提供完整之设计计算书以及详细设计图纸。由于深化设计不合理(无法一次性通过本工程验收)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赔偿由分包单位承担。

建设单位和总承包单位有权随时向分包单位发出为使工程合理及正确施工、竣工以及保修所需的补充图纸和指示,分包单位应执行这些补充文件和指示,并受其约束。

自备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设计、生产、施工、验收规范、文件等所有依据资料,并无条件提供给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委托人或总承包单位查询;

2.3.2.2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开工前14天报总承包单位,内容及深度须满足总承包单位的相关要求,并及时根据总承包单位的审核意见及时修改完善,纳入总承包施工组织管理实施。服从建设单位及建设单位委托方以及总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的现场管理,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等。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分包单位在每周的工程例会上应提供书面的周计划,内容有上周完成情况,下周计划完成情况,需要总承包单位及建设单位解决的问题,每月20日上报工程完成情况和工作量,同时提供下月施工计划。

2.3.2.3 在施工方案得到批准后,幕墙技术人员应与总承包土建结构的项目工程师、施工技术人员保持畅通联系,核对确认定位、预埋件、节点等前期工作,并在每次隐蔽工程之前,相互复查确认。

2.3.2.4 施工过程中及等待移交建设单位之前,做好合理的保护和看护措施。文明施工,爱惜其他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施工工期: 计划开工 2023 年 5 月 1 日 (具体日期以甲方项目部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 2023 年 9 月 30 日 (以通过政府部门验收为准);

合同施工总日历天为 153 天;

总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

- 1) 所有法定节假日, 如“五一”、“十一”、春节长假等;
- 2) 政府及外在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
- 3) 当地气候特征 (如: 雨季、夏季持续高温、寒流、降雪、冰冻、雾天等);
- 4) 夜间施工审批、学生高考、农忙务农、场地及交通状况;
- 5) 国家、省或市举办的一切大型活动。

3.2 若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加快施工进度, 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提出的施工进度及施工节点。

工期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总工期或节点工期延误, 每延误一天, 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进行处罚, 同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此处罚金并不能解除乙方应完成工程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总工期延误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或相应部分工程的移交竣工报告的批准日期之间的天数 (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

3.3 乙方应根据总工期严格制定各节点工期、月进度计划、周进度计划, 如不能按时完成经工程师审核的周进度计划的, 处以 5000 元/次的违约金。当月如能完成月进度计划的, 当月周进度违约金返还。不能完成月进度计划的, 处以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本幕墙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详见附件。

除按上述要求支付违约金外, 同时赔偿由此引起建设单位、甲方、第三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工期延误如超过一个月, 甲方有权指令乙方无条件退场。

3.4 乙方在组织施工之前, 对预埋件及结构尺寸应进行复检, 对于现场位置不符、遗漏缺失或尺寸偏差较大的及时与甲方沟通并提供书面资料, 否则, 因此延误的工期及增加的费用自行承担。乙方施工完工后, 其预留孔洞由乙方按甲方规定修补, 若乙方委托甲方代为修补, 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5 甲方根据总承包合同相应条款规定已获得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竣工时间的顺延后, 分包工程的竣工时间相应顺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文明工地标准

4.1 工程质量标准:

4.1.1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须同时符合国家与地方现行规范、标准以及工程图纸的要求, 国家现行的《玻璃幕墙工程施工工艺标准》、《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13、《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

火灾事故的, 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 万元; 若发生刑事案件的, 每发生一起,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 万元, 同时乙方还应承担上述事故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4.6 其他目标

4.6.1 按工程所在地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因乙方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被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查获而受到的经济处罚, 以及由此而使甲方受到的经济损失, 均由乙方承担。

4.6.2 现场对水、扬尘、废弃物、噪声等环境污染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控制, 现场绿化采取维护等保护措施, 积极按上海市、区政府的有关要求, 做好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建筑垃圾的规范运输处理等工作; 加强对渣土运输车辆的车况检查, 做好持证运营, 保证不偷倒、不乱倒渣土和建筑垃圾, 施工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按照《上海市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处理。违约金额为结算总价1%的违约金。

4.7 甲方未埋设或者预埋不满足乙方施工要求的埋件由乙方补设。因设计变更调整, 必须设后置埋件的, 后置埋件要求平直、美观。对后置埋件应进行现场拉拔试验。

4.8 本工程保修期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80 号《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保修期限自甲方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备案之日起算。(保修期为 2 年时间, 具有屋面、外墙面的防渗漏保修期为 5 年)。保修期满后, 乙方将提供长期服务, 做到定期回访及时处理使用中出现的的问题。特别约定: 幕墙工程的质保期计算如下: 如果建设单位在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完成竣工备案, 则质保期从竣备证书所示日期算起。如果建设单位在幕墙(含门窗)及外立面装饰工程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未能完成竣工备案, 则质保期从第 7 个月算起。

第五条 合同造价及结算方法

5.1 合同造价

5.1.1 增值税应税资格: 乙方作为一般 纳税人, 缴纳增值税及相关税费, 提供甲方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9 %的增值税 专用发票。合同履行过程中, 若因国家税费调整, 自调整之日起, 乙方将按照国家税费政策相应调整开票税率。

单位	公司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甲方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91310115133504675F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7 楼 C 座	021-62527188	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31001502500055517108
乙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101007218895165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凯旋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0371-66357639	招商银行郑州未来支行	602480088710001

5.1.2 合同固定总价: 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清单:

合同固定总价为: ¥30459307.31元;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伍万玖仟叁佰零柒元叁角壹分。

5.1.3 其中“不含税单价”已包括企业管理费及其所包含的城市建设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河道管理费等附加税费。

5.1.4 含税合同价组成: 增值税 2514988.68元、大写: 贰佰伍拾壹万肆仟玖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 不含税造价 27944318.63元、大写: 贰仟柒佰玖拾肆万肆仟叁佰壹拾捌元陆角叁分, (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497022.28元)。

5.1.5 不含税单价组成相关说明: 本工程价款中已包含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及招标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所需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深化费、评审费、现场勘察费、现场复测费; 施工便道(不论采用何种施工材料)费、走道板进出场费、钢板租赁费; 施工设备费; 材料费、材料损耗、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 加工制作费、劳务费、安装费、成品保护费、必须的加班费; 因材料或设备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机械多次进出场及场内外搬运费、工程所需搭设脚手架费、吊篮布置如需要二次移位的费用, 报价费用含在总价内。施工和生活水电费、交通及住宿费、本工程涉及的检测费及验收费、安全文明及冬雨季施工等各项施工措施费; 社会保障费等各项规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产生的费用、管理费、利润、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安全生产责任险、水电费、增值税税金(已单列)及办理政府相关手续费等各项与工程相关之费用。

5.1.6 甲供材料: /。

5.1.7 按照上海市沪建管(2016)1026号文规定, 上述“不含税价格”中, 承包单位(乙方)自报含人工费比例为10%, 暂定不含税人工费总价 2794432元。

5.1.8 工程价款中已考虑了各种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及采取合理措施保证施工的正常进行所增加的费用。乙方不得以上述原因提出增加费用要求。

5.2 结算方法

5.2.1 本工程总价固定(闭口包干),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根据现有场地, 按照施工图纸及经过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 为了完成此项工作所发生的其他费用, 乙方已充分考虑政府政策、市场因素等因素, 不因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价格。

5.2.2 其他费用的结算: 结算中扣除甲方代办费用、分摊费用(分摊约定另行协商)

5.2.3 乙方合同内容施工完成后并经验收通过后的1个月内, 向甲方提交书面正式结算报告。甲乙双方应在30天内完成结算并书面确认盖章。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结算拖延, 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结算完成后按合同约定付款, 并且乙方按最终结算造价的2%承担违约金。

5.2.4 甲供材料结算方式: /。

5.2.5 合同价款调整

涨价因素均不作考虑涨跌的调差, 工料机价格均不作调整。

合同编号: 4-2023-192-711

1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因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双方不可预见的状况, 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合同予以确定,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履约担保

12.1 乙方签订合同后 7 天内, 向甲方提供甲方认可的、由银行出具的工程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函证明资料, 担保方式为: 由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无条件、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

12.2 履约保函或保证金的撤销或释放: 整体工程验收合格完毕后一周内;

12.3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建设单位扣罚甲方的履约保证金, 甲方将对乙方进行等额罚款;

第十三条 争议

13.1 本合同履行期间,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 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 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3.2 甲、乙双方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 双方约定同意向工程合同签订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附则

本合同正本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副本捌份, 甲方持陆份, 乙方持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上海市武夷路 150 号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待工程施工验收符合约定要求、保质期满、工程价款结清后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武夷路 15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 上海市建行二支行

账号: 31001502500055517108

邮政编码: 200050

传真: 021-62522828

电话: 021-62527188

联系人:

乙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凯旋路社区文思街 19-3 二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郑州未来支行

账号: 602480088710001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0371-66357639

联系人:

3、项目经理任职资格及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宋苇简历表

姓名	宋苇	性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903197405 192912	手机号码	13501929884
参加工作时间	2008.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10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 证书编号	豫 131200720080389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焦作市新湖置业有限公司	焦作凯旋汇商业广场项目幕墙施工专业分包	6.6 万m ²	2019.3.25-20 20.3.10	已完	合格
上海迪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川沙 18-02 地块项目酒店、商业、文化中心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分包工程	3.01 万m ²	2020.4.30-20 20.7.31	已完	合格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



③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02日
- 2024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宋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5月19日

注册编号: 豫1312007200803896

聘用企业: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1-09-24至2024-09-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宋苇

签名日期: 2024.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证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02日

④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22874	
姓 名：	宋菁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05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6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19日 至 2027年04月1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9日	

⑤职称证

	<h2>资格证书</h2>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姓 名 宋 葶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5月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2) 1107606	三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⑥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宋苇		社会保障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证件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已缴费		21	202104	已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已缴费		22	202105	已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已缴费		23	202106	已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已缴费		24	202107	已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已缴费		25	202108	已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已缴费		26	202109	已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已缴费		27	202110	已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已缴费		28	202111	已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已缴费		29	202112	已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已缴费		30	202201	已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已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已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已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已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已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已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已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已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9年08月-2024年06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31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1QDQe_jTud+wctY+kbDt230X5TQqDvxFnHzodTGqcW6XtVAIgm3YdRMs2oufikVD5UhbqB9r+Kd+9FvZ7BAkqHPx
验证码：273c=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甲方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宋革 性别 男 年龄 37 身份证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家庭住址 上海市曹安路3055号 邮编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1年8月20日 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 年 / 月 / 日止。

本合同于 /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工时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假和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_____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_____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_____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_____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_____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_____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等)。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订时间: 2011年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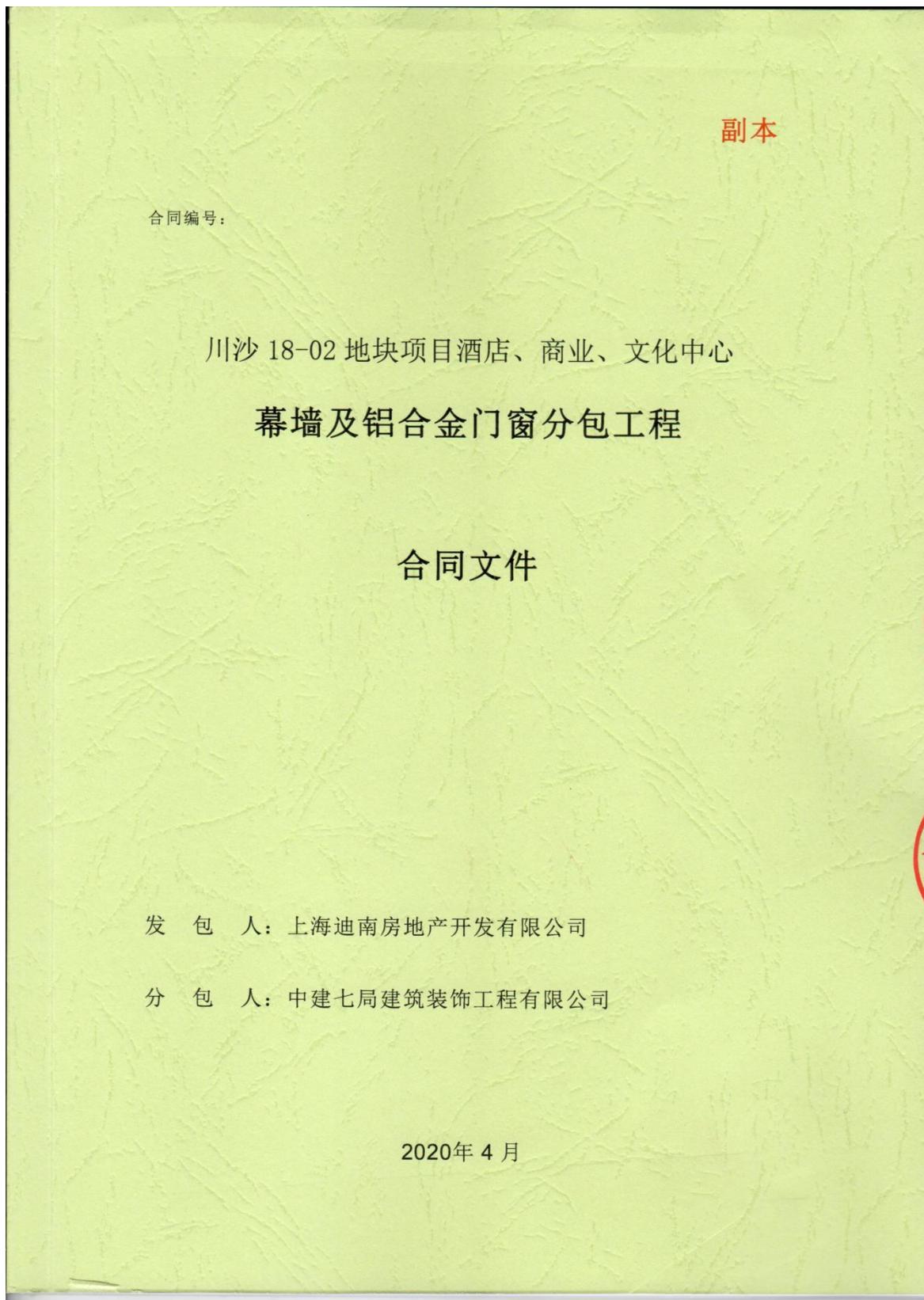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⑧业绩证明

1、川沙 18-02 地块项目酒店、商业、文化中心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分包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由

发 包 人：上海迪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层

与

分 包 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

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名称为浦东川沙 18-02 地块项目酒店、商业、文化中心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分包工程交由分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分包人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档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列报酬金额。

又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人、总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其他人员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1. 本工程合同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肆拾肆万壹仟贰佰柒拾伍圆伍角贰分 (¥15441275.52)，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壹拾陆万陆仟叁佰零柒元捌角贰分 (¥ 14166307.82)，增值税税率适用 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柒万肆仟玖佰陆拾柒圆柒角 (¥ 1274967.70)。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合同总价以不含增值税总价为基准，按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总价。
2.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计价方式。除发包方与监理共同确认的设计变更、洽商导致的工程量变化外，合同价格均不可调整。
3. 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合同文件中“承包范围”的相关约定。
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95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 起计，分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门窗时间节点要求

楼栋	开工时间	附框完成时间	窗框完成时间	窗扇完成时间	五金件
公寓	2020.4.30	2020.5.11	2020.6.11	2020.7.6	2020.7.22
书店	2020.5.7	2020.5.15	2020.6.8	2020.6.9	2020.6.13
酒店	2020.5.1	2020.5.18	2020.6.20	2020.7.13	2020.7.28

幕墙时间节点要求

楼栋	开工时间	预埋件完成时间	龙骨完成时间	幕墙玻璃、铝板、石材完成时间	收口打胶完成时间
公寓	2020.5.5	2020.5.18	2020.6.24	2020.7.15	2020.7.31
书店	2020.5.7	2020.5.18	2020.6.17	2020.7.15	2020.7.30
酒店	2020.5.5	2020.5.18	2020.6.24	2020.7.22	2020.7.31

4.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合格

5.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二年。

6. 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付款频率：本工程选用 b 类按 周期 付款

a. 按节点付款：

分包人在完成相应节点工程且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后，提交中期付款申请书交发包人审批，相关节点付款明细如下：

关键节点名称	最迟完成时间	日历天數	备注

b. 按周期付款：

工程款申请与支付要求

项目部每月接受施工单位申报一次工程款付款申请，财务部每月付款一次，具体付款步骤如下：

第一步：N月20日前，施工单位上报上月至当月20日的工程形象进度报告和付款申请报告至项目工程部(提供相应的付款申请资料)。

第二步：N+1月20日前，项目公司完成付款审核、流程审批。

① N月25日前，项目工程部审核确认工程形象进度后反馈至项目成本部。

② N+1月10日前，项目成本部根据审核后的工程形象进度及施工单位的付款申请，审核应付金额后反馈至项目工程部办理付款流程审批。

③ N+1月20日前，项目工程部发起付款流程审批，进入审批环节，通知施工单位开具发票，跟踪付款流程审批完成。

(3) 工程进度款支付至的已完工程量70%；

- (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0%;
 - (5) 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5%，同时承包人必须提供结算总价100%的发票，其余5%作为本工程的保修金;
 - (6) 保修金按照《工程质量保修协议》要求支付;
 - (7) 发包人对按合同约定留取的保修金无投资及增值义务，该等保修金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无息支付。
 - (8) 支付方式：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不超过20%）。
7.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如下：
-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进入合同附件的招投标期间往来文件;
 - (4) 分包合同条件;
 - (5) 承包范围;
 - (6) 开办费项目说明;
 - (7) 现场管理要求;
 - (8) 合同图纸目录及合同图纸;
 - (9)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10) 工程量清单;
 - (11) 其他文件（总承包管理协调配合内容、建设工程承包安全管理协议、变更管理工作程序、工程质量保修协议、廉洁协议书等）。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发生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做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8. 分包人需严格执行《变更管理工作程序》，在付款申报时必须按“项目付款申请表”填写，除常规进度审核外，尤其是“增减变更账目提交确认书”、“当月完成工程指令等增减账汇总表”、“收到项目部工程指令台账”必须按实填写完整，发包人审核分包人提报的工程指令台账的完整性与真实性，并有权要求分包人调整工程指令台账。所有收到的工程指令必须随最近一次付款申请一并上报，否则视为分包人已放弃此份工程指令所产生的增减账申报权，但不减少分包人对于此份指令的执行义务，增减帐金额将依据发包人审核意见执行。

工程指令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 14 个日历天内，分包人应提交《完工确认单》及变更费用申请，报发包人项目工程部，主要资料应包括：工程指令价款申请书、编制说明、工程量计算书、完工确认单及其附件资料、工程指令及其附件、甲供物资应供量增减表（如有）等资料。涉及到合同费用增加的，分包人逾期未申报，视为分包人主动放弃合同价款的增加作为让利。

9. 发包人及分包人认可下列人员为各自执行合同的指定代表：

发包人代表姓名： 陈肖俏， 职位： 工程经理；

分包人代表姓名： 宋 菁， 职位： 项目经理。

上述人员一旦发生变更，变更方需于正式变更上述人员前 14 个日历天以正式函件（法定

代表人签署及盖章)的形式通知对方。

10. 分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郑州未来支行

户 名: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755602480088710001

11. 发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户 名: 上海迪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7311-0101-8260-0229-616

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6999 号 49 幢 2207 室

电 话: 021-80128508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5-3122-3187-9D

分包人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 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 分包人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 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人而造成之损失(无论是发包人损失或分包人自己的损失)均由分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发 包 人 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打印)

分 包 人 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打印)

2、焦作凯旋汇商业广场项目幕墙施工专业分包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焦作凯旋汇商业广场项目
幕墙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

签约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中建七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住 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68 号

专业分包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旭涛

住 所：郑州市城东路 108 号

资质证书号码：D241038393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16 年 6 月 6 日至 2021 年 01 月 1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10100721889516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豫)JZ 安许证字[2005] 010106-01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焦作凯旋汇商业广场项目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焦作市塔南路与丰收路交叉口西北角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焦作市地标性建筑，1 栋地下 2 层，地上 32 层、高度 150m；2 栋地下 2 层、地上高度 100m，包括商业、办公、loft 公寓等。其中 loft 公寓约 3.5 万 m²，车库约 2 万 m²，商业约 3.8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5

万m²，本次幕墙施工包括1栋、2栋以及裙楼在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幕墙施工，幕墙面积约6.6万m²。

承包方式：幕墙工程整体分包，包扔、包材料包机械、包资粮、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交工及资料归档、包预结算的分包方式。

二、分包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款为：¥：8250.00万元，金额大写：捌仟贰佰伍拾元整（人民币）。

管理费收取：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幕墙工程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结算，承包人按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方式支付分包工程款，分包人以与发包人结算的分包工程结算总造价为基数，向承包人缴纳1%的总包管理费和2%的施工配合费，在工程进度款及结算款中按期扣除。

三、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2018年12月25日，以承包人项目部书面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2.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2019年10月10日竣工；

3.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2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见通用条款第2条。

六、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2月10日

本合同在分包人向承包人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足额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如果有)且经承包人盖章、分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分包人: (公章)

住所: 郑州市城东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公司绝密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分包合同文件的构成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执行本分包合同通用条件。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3、适用法律和行政法规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项目所在地的行政法规和规章、项目所在地的民族习惯。

适用工程建设标准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国家和施工当地现行工程建设标准、本工程经过承包人批准的专项方案及技术交底。

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4、图纸

4.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分包人进场后，提出请求的7日内；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5、项目经理/授权代表

5.1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陈勇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邮箱： /

5.2 分包人项目经理（其任命书作为本分包合同附件）。

姓名：宋菁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邮箱： /

6、承包人义务：

6.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天内组织分包人参加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

7、其它工作：

(1) 全面履行同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组织实施工程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2) 全面负责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施工技术、文明施工等管理工作，进行技术、

(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C8-1

工程名称	焦作凯旋汇商业广场项目 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66000 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立伟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5 日
项目经理	宋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邢钟权	竣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10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纪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7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 17 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13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分和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5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宋苇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壹级	豫 1312007200803896	建筑工程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项目副经理	郑为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2070813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方冠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8) 12076105	工程管理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生产经理	胡海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 12070808	工程造价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质量负责人	张正明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11711194117003796	建筑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商务负责人	靳琰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工程证	中级	建【造】19410009483	工程造价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负责人	张文森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证	豫建安 C3 (2023) 1228812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深化设计师	舒皖根	高级工程师	设计师证	高级	A1356132SA410009	装潢艺术设计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BIM 工程师	师永杰	工程师	BIM 建模师	二级	1901001023012652	土地资源 管理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吕驰	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11710294117000247	建筑装饰 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周浩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11810294118000100	建筑电气 与智能化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专职安全员	孟杰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C 证	豫建安 C3 (2023) 1331793	环境设计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专职安全员	李港飞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C 证	豫建安 C3 (2023) 1487314	环境设计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赵庭基	助理工程师	材料员证	/	0411711194117003796	建筑工程 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陈贤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11610794116000125	建筑装饰 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陈雅晴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11810794118000078	环境设计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预算员	周通	工程师	预算员证	/	H41180040000129	工程造价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梁涛	工程师	资料员证	/	0411411494114000797	建筑装饰 工程技术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劳资专管员	刘正朝	助理工程师	劳务员证	/	0411611394116000794	艺术设计	中建七局建筑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	/

1、项目经理（建造师）宋苇简历表

姓名	宋苇	性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903197405 192912	手机号码	13501929884
参加工作时间	2008.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10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 证书编号	豫 131200720080389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焦作市新 湖置业有 限公司	焦作凯旋汇商业 广场项目幕墙施 工专业分包	6.6 万m ²	2019. 3. 25-20 20. 3. 10	完工	合格
上海迪南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川沙 18-02 地块 项目酒店、商业、 文化中心幕墙及 铝合金门窗分包 工程	3.01 万m ²	2020. 4. 30-20 20. 7. 31	完工	合格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



③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02日
- 2024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宋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5月19日

注册编号: 豫1312007200803896

聘用企业: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1-09-24至2024-09-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6月02日

④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22874	
姓 名：	宋菁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05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6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19日 至 2027年04月18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9日	
	

⑤职称证

	<h1>资格证书</h1>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p>	姓 名 宋 葶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5月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2) 1107606	三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⑥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宋苇		社会保障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证件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已缴费		21	202104	已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已缴费		22	202105	已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已缴费		23	202106	已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已缴费		24	202107	已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已缴费		25	202108	已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已缴费		26	202109	已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已缴费		27	202110	已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已缴费		28	202111	已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已缴费		29	202112	已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已缴费		30	202201	已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已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已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已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已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已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已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已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已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9年08月-2024年06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31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1QDQe_jTud+wctY+kbDt230X5TQqDvxFnHzodTGqcW6XtVAIgm3YdRMs2oufikVD5UhbqB9r+Kd+9FvZ7BAkqHPx
验证码：273c=

编号: _____

劳动 合 同 书

甲方 中建一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宋羊 性别 男 年龄 37 身份证号码 512903197405192912

家庭住址 上海印曹路3055号 邮编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1年8月20日 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 年 / 月 / 日 止。

本合同于 / /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 /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工时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假和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 /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规定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 /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 /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 /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 /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 /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等)。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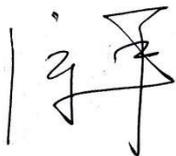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时间: 2011年8月20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2、项目副经理郑为勋简历表

姓名	郑为勋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1)12070813		
毕业学校及专业	许昌学院/ 艺术设计	毕业时间	2013.7		
参加工作时间	2013.8				
现任职务	项目副经理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5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郑为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6月	
专业 Specialty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70813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有限公司
		2020年 12月 14日

③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为勋 性别 男 , 一九九〇年 六月 六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 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 在本校 艺术设计(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许昌学院	校(院)长: 阮建园	
证书编号: 104801201305004040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④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郑为勋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3199006060017				证件号码		411303199006060017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未缴费		21	202104	未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未缴费		22	202105	未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未缴费		23	202106	未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未缴费		24	202107	未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未缴费		25	202108	未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未缴费		26	202109	未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未缴费		27	202110	未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未缴费		28	202111	未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未缴费		29	202112	未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未缴费		30	202201	补缴	202202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未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未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未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未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未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未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未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未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未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未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2年01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31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H2WYuh8XveLxjZxV0jtN5GZ4AMSMR18NJJievZYEFSjAiEAoEHT90c99//BGr4w3Lq883FEY03RPW3GrKtB01
验证码：yTA4=

⑤劳动合同

829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在入职前已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信息及学历证明，如有隐瞒或造假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乙方在入职前已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信息及学历证明，如有隐瞒或造假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劳动合同书

编号: 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印金 41010433333

签订时间 2024年10月01日

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乙方 性别 男 年龄 32 身份证号码 410303199006060017

家庭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 邮编 45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现场技术指导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层岗位技术交底及验收工作记录 岗位（工种）工作。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国家法定节假日。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根据国家和企业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自觉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

的规定执行。

3、技术负责人方冠军简历表

姓名	方冠军	性别	男	年龄	53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923197110055270		
参加工作时间	1998.9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厦门磐基置业有限公司	厦门磐基·莲花项目幕墙工程	7.2 万m ²	2016.4.26-2020.12.4	已完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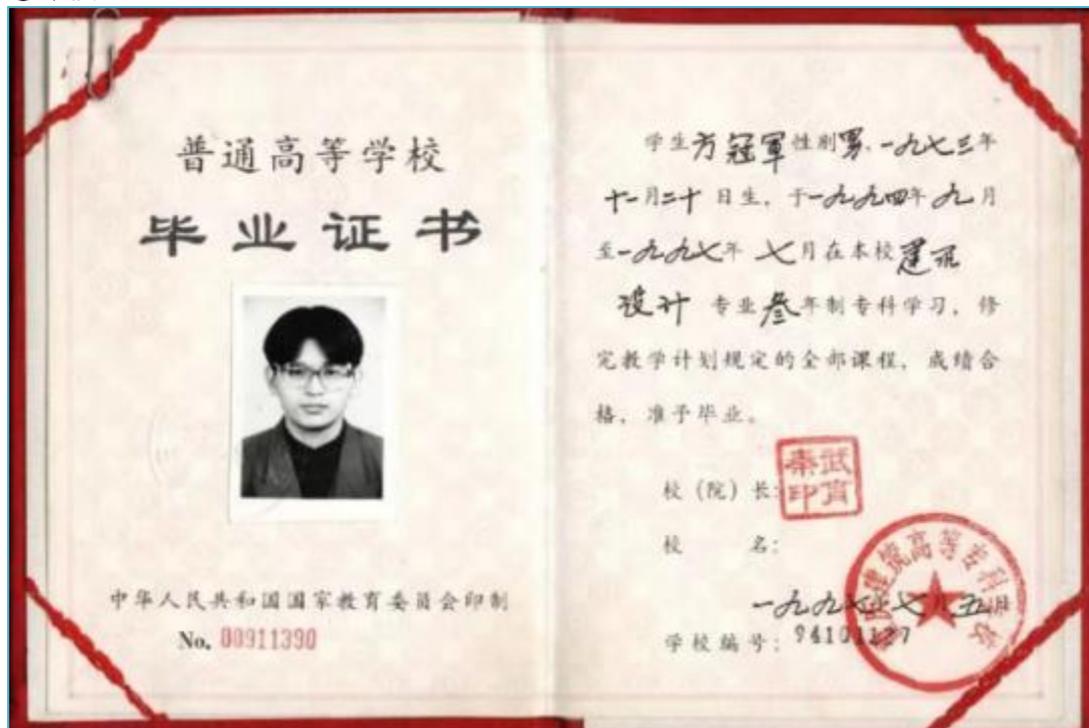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③学历证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09154acb3514f9080b0d2641db8bec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923197110055270				
社会保障号码	512923197110055270		姓名	方冠军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4	20170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199707	20021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707	20021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11	201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2	201703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3	201707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4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002	201703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7	-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4	20170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211	201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8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1	2010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7-07-01	参保缴费	2007-07-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1025	●	11025	●	11025	-	
02	11025	●	11025	●	11025	-	
03	11025	●	11025	●	11025	-	
04	11025	●	11025	●	11025	-	
05	11025	●	11025	●	11025	-	
06	11025	●	11025	●	11025	-	
07	10700	●	10700	●	10700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表单验证号码09154acbd3514f9080b0d2641db8becd



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⑤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 2018年11月15日

鉴证机关 (盖章) 鉴证人: (签字)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张利军 性别 男 年龄 47 身份证号码 512123197112055270

家庭住址 郑州市管城区航海东路15号附楼 45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依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4、生产经理胡海龙简历表

姓名	胡海龙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生产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1) 12070808		
毕业学校及专业	郑州航空工业 管理学院/工程 造价	毕业时间	201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5.9				
现任职务	生产经理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胡海龙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年1月	
专业 Specialty	工程造价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70808	2020年 12月 14日

③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海龙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一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 施建设	
证书编号: 104851201505000106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68758eb304c4e92a3e77f1972531ae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7198901152539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7198901152539		姓名	胡海龙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8	201807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1	-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9	201806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9	201806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9	201806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2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111	2018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12-01	参保缴费	2015-09-01	参保缴费	2011-11-0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1534	●	11534	●	11534	-	
02	11534	●	11534	●	11534	-	
03	11534	●	11534	●	11534	-	
04	11534	●	11534	●	11534	-	
05	11534	●	11534	●	11534	-	
06	11534	●	11534	●	11534	-	
07	12100	●	12100	●	121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表单验证码468758eb304c4e92a3e77f1972531ae8



打印时间: 2024-08-26

⑤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
劳动争议。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
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签字）
签订时间 2021年 5月 20日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胡海元 性别 男 年龄 32 身份证号码 411327198901152539
家庭住址 河南省内乡县王店镇马刘村申党组胡海元 4143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台约管理
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_____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_____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_____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_____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_____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_____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_____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_____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得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非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特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5、质量负责人张正明简历表

姓名	张正明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质量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质量员	证书编号	0411710794117000226		
毕业学校及专业	河南城建学院 /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5.7				
现任职务	质量负责人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张正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4月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7209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③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正明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四月 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7651201505000350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一 日

④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04117107941170002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张正明

身份证号：41132419900411321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⑤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张正明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419900411321X		证件号码		41132419900411321X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未缴费		22	202104	已缴费		43	202301	已缴费	
2	201909	未缴费		23	202105	已缴费		44	202302	已缴费	
3	201910	未缴费		24	202106	已缴费		45	202303	已缴费	
4	201911	未缴费		25	202107	已缴费		46	202304	已缴费	
5	201912	未缴费		26	202108	已缴费		47	202305	已缴费	
6	202001	未缴费		27	202109	已缴费		48	202306	已缴费	
7	202002	未缴费		28	202110	已缴费		49	202307	已缴费	
8	202003	未缴费		29	202111	已缴费		50	202308	已缴费	
9	202004	未缴费		30	202112	已缴费		51	202309	已缴费	
10	202005	未缴费		31	202201	已缴费		52	202310	已缴费	
11	202006	未缴费		32	202202	已缴费		53	202311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3	202203	已缴费		54	202312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4	202204	已缴费		55	202401	已缴费	
14	202008	转移接续	45个月	35	202205	已缴费		56	202402	已缴费	
15	202009	已缴费		36	202206	已缴费		57	202403	已缴费	
16	202010	已缴费		37	202207	已缴费		58	202404	已缴费	
17	202011	已缴费		38	202208	已缴费		59	202405	已缴费	
18	202012	已缴费		39	202209	已缴费		60	202406	已缴费	
19	202101	已缴费		40	202210	已缴费		61	202407	已缴费	
20	202102	已缴费		41	202211	已缴费		62			
21	202103	已缴费		42	202212	已缴费		63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年07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9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4-8-26



电子印章 MEUC1QCJfo1RdULmMpiPFL6iBkIQMn/QYXNgKR0qACgIBCgD1gTgCCELn55oByH1dZRr2CJHz/tVWjEAnM9sTjJLE6Z
验证码： jDe4=

本证明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不得对社保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⑥劳动合同

1266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已熟知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并保证遵守
进厂时遵守厂规,本人家庭住址地址: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沁水县沁水镇同安村,与
本人无关,如有任何纠纷,均由本人自行负责,与本人无关,特此通知,由此产生的劳动纠纷由本人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李文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时间 2019 年 9 月 1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晋城市城建东信工程有...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晋城市城东信...

乙方 李文明 性别 男 年龄 29 身份证号码 41242419900411521X

家庭住址 山西省泽州县沁水县沁水镇同安村 邮编 474250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固定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2024年8月31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安全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工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规定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患病、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免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6、商务负责人靳琰简历表

姓名	靳琰	性别	女	年龄	43
职务	造价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造价师	证书编号	建【造】19410009483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平顶山工学院 /工程造价管理	毕业时间	2003.7		
参加工作时间	2003.8				
现任职务	造价工程师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5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③学历证书



④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姓名: <u>新 琰</u>
	性 别: <u>女</u>
	职 称: <u>工程师</u>
	出生年月: <u>1981年05月06日</u>
	聘用单位: <u>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9410009483</u>	注册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19年02月14日</u>	发证日期: <u>2019年02月14日</u>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91f36348e6de4a0e8f65a6b8c278093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1198105060045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1198105060045		姓名	靳琰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7	202205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001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507	201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7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7	20100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7	201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7-01	参保缴费	2007-07-01	参保缴费	2005-07-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3050	●	13050	●	13050	-	
02	13050	●	13050	●	13050	-	
03	13050	●	13050	●	13050	-	
04	13050	●	13050	●	13050	-	
05	13050	●	13050	●	13050	-	
06	13050	●	13050	●	13050	-	
07	13475	●	13475	●	13475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_____

签订时间: 2022年7月1日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郭晓**, 性别 **女**, 年龄 **60**, 身份证号码 **411321198105060005**
 家庭住址: **郑州市中原区华城国际东单元212号** 邮编 **45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鉴证机关(盖章) _____ 鉴证人(盖章) _____ 鉴证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通直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鉴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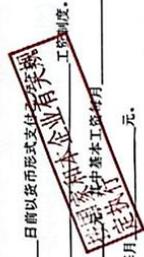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乙方工作内容(工作任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工时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险种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免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乙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和职业培训、免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第八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毒有害作业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第九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十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殊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十一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第十二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三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7、安全负责人张文森简历表

姓名	张文森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安全主任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大专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考核 C 证	证书编号	豫建安 C3 (2023) 1228812		
毕业学校及专业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10.7		
参加工作时间	2011.5				
现任职务	安全负责人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5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h1>资格证书</h1>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p>	姓名 张文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9月
	专业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12070856	二〇一九年 八月 一日

③学历证书

	395	
普通高等学校		
<h1>毕业证书</h1>		
学生 张文森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九月 八日生, 于二〇〇七年 九月 至二〇一〇年 七月 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7941201006002228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small>		

④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228812	
姓 名：	张文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9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10月2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8日 至 2026年07月17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4b3b6673c7bf4c5c8a34e66eb838082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2198709082970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2198709082970		姓名	张文森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4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307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04-01	参保缴费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3-07-18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2600	●	12600	●	12600	-
02	12600	●	12600	●	12600	-
03	12600	●	12600	●	12600	-
04	12600	●	12600	●	12600	-
05	12600	●	12600	●	12600	-
06	12600	●	12600	●	12600	-
07	13000	●	13000	●	130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446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已熟知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并保证严格遵守 本人住址: 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
相寺岗: 161615151 固定电话: 151915710 若有变更由本人及时
通知直属上级和公司人力资源部, 若未通知由此产生的劳动纠纷
由本人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 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张立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签订时间: 2012年4月30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 (盖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鉴证处监制

甲方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山西朔州

乙方 张立林 性别 男 年龄 34 身份证号码 411221197809022970

家庭住址 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相寺岗村 邮编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30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项目施工管理

乙方工作应达到完成基本岗位应承担的各项岗位职责

 岗位(工种)工作，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时，乙方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前提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按照国家和企业相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停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法定标准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就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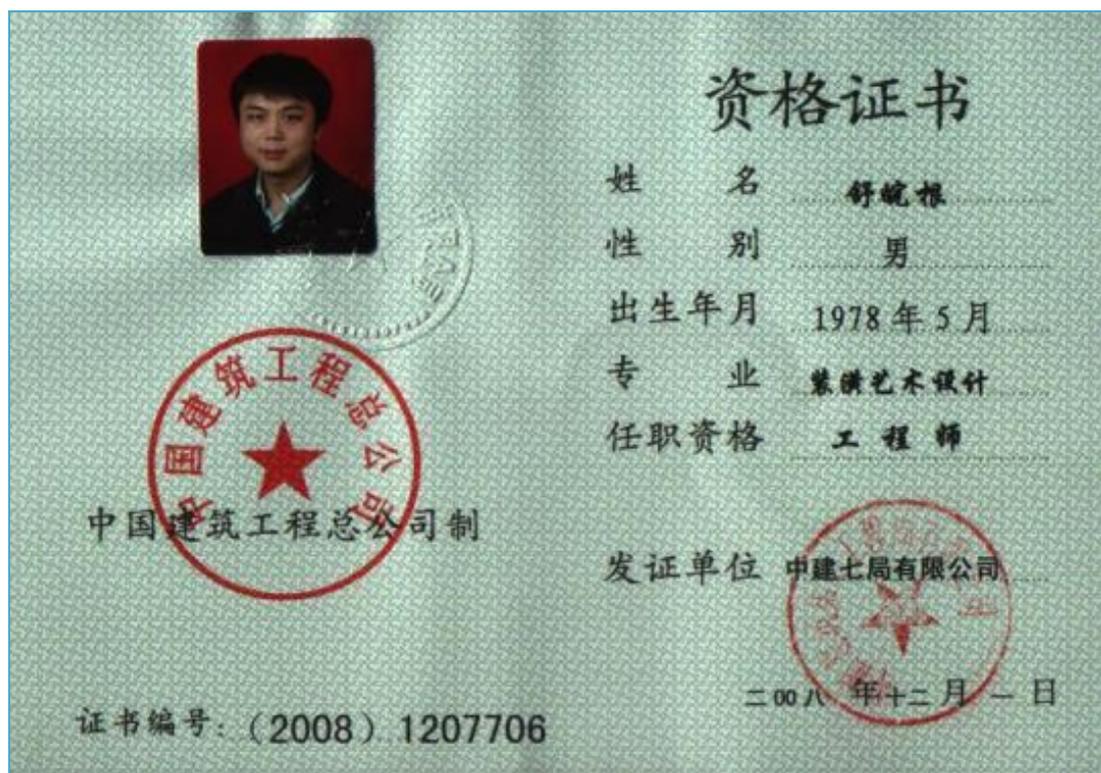
8、深化设计师舒皖根简历表

姓名	舒皖根	性别	男	年龄	35
职务	深化设计师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高级室内 建筑师	证书编 号	A1356132SA410009		
毕业学校及专 业	中原工学院/ 装潢艺术设计	毕业时间	2003.7		
参加工作时间	2024.9				
现任职务	深化设计师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1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③学历证书



④岗位证书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d957cbefe3aa4f8cbe8d8a7008bd656a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32197805310039		
社会保障号码	362232197805310039		姓名	舒皖根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001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9	20100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507	20100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409	201001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7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4-09-01	参保缴费	2007-07-01	参保缴费	2005-07-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5950	●	15950	●	15950	-
02	15950	●	15950	●	15950	-
03	15950	●	15950	●	15950	-
04	15950	●	15950	●	15950	-
05	15950	●	15950	●	15950	-
06	15950	●	15950	●	15950	-
07	15883	●	15883	●	15883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钟纪根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0号

乙方 钟纪根 性别 男 年龄 40 身份证号码 362232197805310039

家庭住址 郑州市管城区城东路108号 邮编 450000

签订时间 2008年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钟纪根)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盖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生产经理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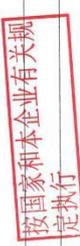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得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非因工伤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特
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9、BIM 工程师师永杰简历表

姓名	师永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62719901207181X
手机号码	1573678985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710794117000231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师永杰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二〇二三年五月六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12月	
专业 Specialty	土地资源管理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071018	

③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师永杰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七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地资源管理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天津城建大学	校(院)长: 李忠献	
证书编号: 107921201505002532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④BIM 建模师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师永杰 参加 2018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 41162719901207181X

证书编号: 190100102301265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41162719901207181X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12652

**中国图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200002512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a50d5f67308c402fb67bb60d098d635a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62719901207181X		
社会保障号码	41162719901207181X		姓名	师永杰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8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08-01	参保缴费	2017-06-01	参保缴费	2017-06-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275	●	9275	●	9275	-
02	9275	●	9275	●	9275	-
03	9275	●	9275	●	9275	-
04	9275	●	9275	●	9275	-
05	9275	●	9275	●	9275	-
06	9275	●	9275	●	9275	-
07	10225	●	10225	●	10225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1622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于 敦知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保证严格遵守,本人家住详细地址:河南省周口市鹿邑龙曲镇 师楼村112号,手机号码:13707851 若有变更及时通知直属上级和公司人力资源部,若未通知由此产生的一切劳动争议均由本人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劳动合同书

编号: 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师永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1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字)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甲方 河南筑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师永杰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泾办事处敦知社区廻道街473号

乙方 师永杰 性别 男 年龄 33 身份证号码 4107111990120181X
家庭住址 河南省周口市鹿邑龙曲镇师楼村 邮编 4614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0、施工员吕驰简历表

姓名	吕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2199005031211
手机号码	18768859516		证件号（施工员证编号）	0411710294117000247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吕 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 年 5 月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7209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装饰工程局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二〇二一年十月 日

③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吕 驰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五 月 三 日 生, 于 二〇一 一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李宏就	
证书编号: 141811201406101200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

④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1171029411700024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吕驰

身份证号：4128221990050312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⑤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吕驰		社会保障号码				412822199005031211				证件号码		412822199005031211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已缴费		21	202104	已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已缴费		22	202105	已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已缴费		23	202106	已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已缴费		24	202107	已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已缴费		25	202108	已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已缴费		26	202109	已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已缴费		27	202110	已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已缴费		28	202111	已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已缴费		29	202112	已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已缴费		30	202201	已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已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已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已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已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已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已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已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已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9年08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118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AAHag1NrZQrqbKeanuc3AbATRixjsHKk0qFXiovdKyAiEAitZkTktFhxJwk9f4nN8ZHe43+tRzIXk+eZjB2n1
验证码：heL4=

⑥劳动合同

412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自愿知悉并同意遵守规章制度并保证
不将公司机密泄露给他人如有违反者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81888516.若有重要事项随时通知直属上级和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若未通知成
此挂扣在劳动纠纷由本人承担。

原负责人李东文 电话: 13538711123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
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
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松

甲方 七喜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松松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河街道办事处凯源路社区文思街1123号

乙方 吕松 性别 男 年龄 34 身份证号码 4102211990031211
家庭住址 河南省沁阳县双高乡西新村 邮编 463700

签订时间 2024年6月2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松) 松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盖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1 施工员周浩简历表

姓名	周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502199309252412
手机号码	15921848909		证件号（施工员证编号）	0411810294118000100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周浩
13120342

学生 周浩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师范大学泰州学院

校（院）长：陈双林

证书编号：138431201605001950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③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118102941180001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周浩

身份证号：362502199309252412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④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周浩		社会保障号码				362502199309252412				证件号码		36250219930925241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已缴费		21	202104	已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已缴费		22	202105	已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已缴费		23	202106	已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已缴费		24	202107	已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已缴费		25	202108	已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已缴费		26	202109	已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已缴费		27	202110	已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已缴费		28	202111	已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已缴费		29	202112	已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已缴费		30	202201	已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已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已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已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已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已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已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已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已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巍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019年12月	上海巍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2020年01月-2020年07月
上海宜霖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2020年10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年11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60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1QC1aQAxwCM+596E+/yx/XX07PnfUAu2xGZt8Q8tiWkrCAIgAby2aBPffdtC4kghTBQ6GoH/NYW1MZpi9n+/q+
验证码: j000=

⑤劳动合同

2566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孙松金告知公司孙松金因良舟保证严格按遵守, 孙松金住址: 以现有政府港平在港居住区新村1号1室, 孙松金: 152180899, 若有变更及时通知孙松金和孙松金家属, 孙松金: 孙松金, 由此产生的责任和孙松金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规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 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乙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订时间: 2020年10月28日



鉴证机关 (盖章) 鉴证人: (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得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特殊情况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职业保护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0 年 09 月 26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1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2020 年 09 月 26 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施工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岗位职责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

间。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12、专职安全员孟杰简历表

姓名	孟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921199707194235
手机号码	17743099662		证件号（C证编号）	豫建安 C3（2023） 1331793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h1>毕业证书</h1>		
学生 孟杰 性别 男 ，1997 年 07 月 19 日生，于 2015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6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建筑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911201905002975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③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331793

姓 名：孟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7年07月19日

企业名称：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9月22日

有效 期：2022年09月22日 至 2025年09月21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9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④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孟杰		社会保障号码		430921199707194235		证件号码		430921199707194235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未缴费		21	202104	已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未缴费		22	202105	已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未缴费		23	202106	已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未缴费		24	202107	已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未缴费		25	202108	已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已缴费		26	202109	已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已缴费		27	202110	已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已缴费		28	202111	已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已缴费		29	202112	已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已缴费		30	202201	已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已缴费		31	202202	已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已缴费		32	202203	已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已缴费		33	202204	已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已缴费		34	202205	已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已缴费		35	202206	已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已缴费		36	202207	已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已缴费		37	202208	已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已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已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已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异地缴费	2019年12月-2021年06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年07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 累计缴费月数 56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 2024-8-26



电子印章 MEYCIQDyH5oN4U4PIgJwiftTAg0dkZ0qSKTFhePrNqX2bdaHgThAPdX7fWnYaMmQ4u1EJu/1N+iN0GehpiYpLs11ZV
验证码: 6+ost

本证明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 任何第三方不得对社保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 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本证明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 任何第三方不得对社保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 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⑤ 劳动合同

1170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自愿承担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并
 保证严格遵守,本人家庭住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梅岭街道办事处
 石桥村二组,手机号码:18707272431,电子邮箱:18707272431@163.com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
 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
 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松金印
410104333729
签订时间:2016年7月14日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廷松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 颍河路3号19-3-2层
 乙方 孟志 性别 男 年龄 27 身份证号码 430821197707194235
 家庭住址 湖南省益阳市沅江经济开发区沅江村 邮编 4132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年7月19日 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2024年7月19日 日止。
本合同于 2024年7月19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施工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各项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根据国家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医疗期间内，非因工死亡的特殊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13、专职安全员李港飞简历表

姓名	李港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29199705163016
手机号码	18839130226		证件号（C证编号）	豫建安 C3(2023) 1487314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河南理工大学
Henan Polytechnic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李港飞

李港飞，男，一九九七年五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七月在环境设计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学习形式普通全日制，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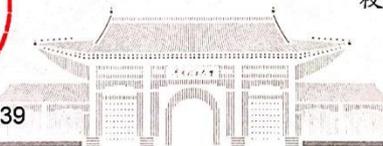


河南理工大学

校长 杨小林

证书编号:104601201905104439

二〇一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③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C3（2023）1487314	
姓 名：	李港飞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05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01日
有 效 期：	2021年09月01日 至 2024年08月31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09月01日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26fed72d9beb49d29b8cab6269f4141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29199705163016				
社会保障号码	142729199705163016		姓名	李港飞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7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7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7-01	参保缴费	2020-08-01	参保缴费	2019-07-2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7250	●	7250	●	7250	-	
02	7250	●	7250	●	7250	-	
03	7250	●	7250	●	7250	-	
04	7250	●	7250	●	7250	-	
05	7250	●	7250	●	7250	-	
06	7250	●	7250	●	7250	-	
07	7800	●	7800	●	78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4-08-26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固定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2014 年 7 月 14 日止。

本合同于 2019 年 7 月 13 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限因施工管理

限因施工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根据国家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各项待遇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赔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赔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14、材料员赵庭基简历表

姓名	赵庭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5199509020018
手机号码	15037130902		证件号（材料员证编号）	0411711194117003796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巍基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九月 二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李勇

证书编号：104851201606000415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③材料员证

证书编码：04117111941170037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赵庭基

身份证号：410105199509020018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4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843f6ca2f0e84de19ec55c9695c44f9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5199509020018		
社会保障号码	410105199509020018		姓名	赵庭基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6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6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6-01	参保缴费	2016-08-01	参保缴费	2016-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7167	●	7167	●	7167	-
02	7167	●	7167	●	7167	-
03	7167	●	7167	●	7167	-
04	7167	●	7167	●	7167	-
05	7167	●	7167	●	7167	-
06	7167	●	7167	●	7167	-
07	7300	●	7300	●	73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⑤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在沈(魏)魏总包公司范围内所有能发
保书等按遵守,本人魏总包在(河南)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号1号港住,若有变更及时通知或属上级公司人为原因
和,若有通知,由此产生的劳动纠纷由本人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
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
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盖章) 赵德喜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_____
签订时间 2014年6月10日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总包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北流湖路19-13号

乙方 赵德喜 性别 男 年龄 29 身份证号码 410105198509020018
家庭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1号港16号 邮编 45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鉴证机关(盖章) _____ 鉴证人(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固定期限 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4年5月10日 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2024年5月10日 止，
本合同于 2024年5月10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施工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职责是本职的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甲方每月 10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10000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10000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10000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照国家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
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
业培训、就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制度管理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
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
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
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
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赔偿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
的规定执行。

15、质量员陈贤简历表

姓名	陈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3199303271034
手机号码	15516723362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610794116000125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③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4116107941160001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贤

身份证号: 41032319930327103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03月2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a061db6341204d1ab9d54f0dd205e9a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3199303271034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3199303271034		姓名	陈贤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9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7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4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7-01	参保缴费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5-04-18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117	●	9117	●	9117	-
02	9117	●	9117	●	9117	-
03	9117	●	9117	●	9117	-
04	9117	●	9117	●	9117	-
05	9117	●	9117	●	9117	-
06	9117	●	9117	●	9117	-
07	9400	●	9400	●	9400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⑤ 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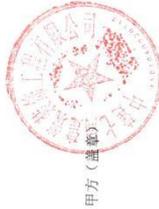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已熟知并完全理解
并保证严格遵守本人家庭详细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
卫滨区新里组,手机号码:1501611162,若有变更及时通知
上级组织,资金来源:基本建设,由本人自行劳动所得
人:李强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 中建七局建设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金松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西流湖办事处航海路社区文苑街19-3-2层

乙方: 陈强, 性别: 男, 年龄: 30, 身份证号码: 41032319930321034
家庭住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红旗镇高岗村南里组 邮编: 471000

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盖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6、质量员陈雅晴简历表

姓名	陈雅晴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321199305101624
手机号码	1376482652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11810794118000078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③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04118107941180000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雅晴

身份证号：32032119930510162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④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陈雅晴		社会保障号码		320321199305101624		证件号码		320321199305101624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1908	未缴费		21	202104	未缴费		41	202212	已缴费	
2	201909	未缴费		22	202105	未缴费		42	202301	已缴费	
3	201910	未缴费		23	202106	未缴费		43	202302	已缴费	
4	201911	未缴费		24	202107	未缴费		44	202303	已缴费	
5	201912	未缴费		25	202108	未缴费		45	202304	已缴费	
6	202001	未缴费		26	202109	未缴费		46	202305	已缴费	
7	202002	未缴费		27	202110	未缴费		47	202306	已缴费	
8	202003	未缴费		28	202111	未缴费		48	202307	已缴费	
9	202004	未缴费		29	202112	未缴费		49	202308	已缴费	
10	202005	未缴费		30	202201	未缴费		50	202309	已缴费	
11	202006	未缴费		31	202202	未缴费		51	202310	已缴费	
12	202007	未缴费		32	202203	未缴费		52	202311	已缴费	
13	202008	未缴费		33	202204	未缴费		53	202312	已缴费	
14	202009	未缴费		34	202205	未缴费		54	202401	已缴费	
15	202010	未缴费		35	202206	未缴费		55	202402	已缴费	
16	202011	未缴费		36	202207	未缴费		56	202403	已缴费	
17	202012	未缴费		37	202208	未缴费		57	202404	已缴费	
18	202101	未缴费		38	202209	已缴费		58	202405	已缴费	
19	202102	未缴费		39	202210	已缴费		59	202406	已缴费	
20	202103	未缴费		40	202211	已缴费		60	202407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2年09月-2024年07月								
截至2024年07月，累计缴费月数						2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A0L0wPpuus9h1bBDbpxn1G1wR+ZE7Z9TC/Q/DhcipyAiBKE1/VvEA5eLKzo/J/DzQmX3gbh3bBGrtaEWj2/a5
验证码： 43A==

本证明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不得对社保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本证明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不得对社保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⑤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法规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章)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陈雅娟 性别 女 年龄 29 身份证号码 32032119305101624

家庭住址 江苏省丰县沙河镇丁庄45号 邮编 2217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



签订时间 2022年 3月 17日

鉴证机关 (盖章)

鉴证人: (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泗阳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7、预算员周通简历表

姓名	周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6199102098677
手机号码	13598401981		证件号（预算员证编号）		H41180040000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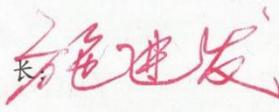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姓名 Name	周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年2月	
专业 Specialty	工程造价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70821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年 12月 14日

③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通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月 九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51201505001437	二〇一五年 七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25446203098c42ab8a3f0e50673f6c6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6199102098677			
社会保障号码	410526199102098677		姓名	周通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8	201807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1	-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9	201806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9	201806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9	201806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2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201807			
河南省祥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111	2018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8017	●	8017	●	8017	-
02	8017	●	8017	●	8017	-
03	8017	●	8017	●	8017	-
04	8017	●	8017	●	8017	-
05	8017	●	8017	●	8017	-
06	8017	●	8017	●	8017	-
07	9233	●	9233	●	9233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表单验证号码25d46203098c42ab8a3f0e50673f6c62



打印时间: 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1793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人已熟知本合同各项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 补充条款地址: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濮城镇周村21号, 手机: 1357911981, 若有变更及时通知直属上级和公司人力资源部, 若未通知, 由此产生的劳动纠纷由本人承担。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 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中卓塔塔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金松
 注册地址 濮阳市中原区西苑街道办事处文苑街193-2层

乙方 周通 性别 男 年龄 31 身份证号码 410526199102098677
 家庭住址 河南省濮阳县濮城镇周村21号 邮编 456485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字) 周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 谢金松 41010433336 签订时间 2021年12月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五年固定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5 日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施工管理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任务并完成交办各项工作任务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前提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照国家和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得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特殊待遇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殊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合同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18、资料员梁涛简历表

姓名	梁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2198806040857
手机号码	15824884780		证件号（资料员证编号）	0411411494114000797	

①身份证



②职称证



③学历证



④资料员证

证书编号：041141149411400079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梁涛

身份证号：41130219880604085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南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⑤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d170ccc4c15b4c9c933ca135009e4b80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2198806040857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806040857		姓名	梁涛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9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109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0-07-01	参保缴费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1-09-14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9967	●	9967	●	9967	-
02	9967	●	9967	●	9967	-
03	9967	●	9967	●	9967	-
04	9967	●	9967	●	9967	-
05	9967	●	9967	●	9967	-
06	9967	●	9967	●	9967	-
07	9817	●	9817	●	9817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⑥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争议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松 澎

签订时间 2021年10月11日

甲方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 性别 男 年龄 31 身份证号码 41130219880606085
 家庭住址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邮编 4500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 无固定期限 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2022 年 02 月 15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项目管理
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 完成基本岗位和领导交办
的各项工作任务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计算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 8 小时，每周 40 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
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国家法定节假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按国家和本企业有关
规定执行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第五条 保险福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得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
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产、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
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
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
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
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
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赔偿
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赔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
的规定执行。

19、劳资专管员刘正朝简历表

姓名	刘正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9003152132
手机号码	15617725086		证件号（劳务员证编号）	0411611394116000794	

①身份证



②学历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刘正朝 身份证号: 420881199003152132 证书编号: 65420143121107944
参加 艺术设计 经审定, 准予毕业。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4年12月30日	 江西理工大学 2014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ubei.edu.cn/qwrcy_zhdx.com

No.01- 1303798588 1412

③ 劳务员证

证书编码: 04116113941160007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正朝

身份证号: 420881199003152132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南省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④社保证明

表单验证号码54433c41706b4552abc07c480629e1e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9003152132				
社会保障号码	420881199003152132		姓名	刘正朝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4	201904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405	201904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201904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				
河南正源咨询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404	201904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5-01	参保缴费	2014-04-01	参保缴费	2014-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12500	●	12500	●	12500	-	
02	12500	●	12500	●	12500	-	
03	12500	●	12500	●	12500	-	
04	12500	●	12500	●	12500	-	
05	12500	●	12500	●	12500	-	
06	12500	●	12500	●	12500	-	
07	13700	●	13700	●	13700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8-26							

⑤劳动合同

编号: _____

劳动合同书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 _____ 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乙方刘正朝 性别男 年龄30 身份证号码 42208819908152132
 家庭住址 湖北省麻城市麻城街道办事处 邮编 421900



乙方(签章) 刘正朝

签订时间 2020年6月3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劳动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院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一条 劳动合同年限
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期间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2020年6月20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 / 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
完成基本岗位(或)专项(或)临时(或)其他(或)工作
的各项工作任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小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甲方每月 按国家和企业规定执行。
甲方对乙方实行 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五条 社会保险
由于乙方社会保险关系在原单位,且不将社会保险转移至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由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乙方自行在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特
别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
业培训、职业福利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保证熟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原意以及劳动规章制度,并且应遵守劳动纪律和
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依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
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第八条 劳动合同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的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
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
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其他约定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 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鹏城云脑”网络智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土建工程项目幕墙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谢金松
	身份证号	41080219760628201X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55.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44.8%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谢金松（签字或盖私章）

2024 年 8 月 27 日

